

2025年年度报告

山西锦波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SHANXI JINBO BIO-PHARMACEUTICAL CO.,LTD.



关注锦波生物公众号

2025年5月

公司注射用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凝胶生产车间试投产；HiveCOL“蜂巢”胶原组织网新技术发布会于第78届戛纳电影节“2025芭莎戛纳之夜”成功举办。



2025年7月

第六届全国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表彰大会在京召开。锦波生物董事长、总经理杨霞获得“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荣誉称号。



2025年10月

锦波生物功能蛋白产业知识产权运营中心获批国家级产业知识产权运营中心。



2025年

公司重组III型人源化胶原蛋白冻干纤维获得泰国及菲律宾主管当局的注册许可；公司ProtYouth系列功能性护肤品获得了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欧盟、英国、沙特阿拉伯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认证或备案。



2025年4月

2025年4月，公司自主研发生产的全球首个“注射用重组III型人源化胶原蛋白凝胶”（注册编号为：国械注准20253130751）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上市。



由公司和四川大学联合牵头提出的国际标准提案《利用生物工程生物物质制备的医疗器械-应用风险管理》正式通过国际标准化组织医疗器械生物学和临床评价标准化技术委员会（ISO/TC194）的立项评审。



2025年6月

公司与招商局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及参与本基金的其他合伙人共同签署了《合伙协议》，公司出资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参与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引导基金二期（有限合伙）。



公司与养生堂有限公司签署了《股份认购协议》，拟向其发行不超过7,175,660股股票，募集不超过20亿元资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霞与久视管理咨询（杭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向杭州久视转让5,753,267股股票。

2025年9月

锦波生物自主研发生产的“重组III型人源化胶原蛋白冻干纤维”正式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CDE）药用辅料登记并进行公示，登记号为“F20250000360”。这标志着全球首个注射级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生物新材料成功进入药用辅料领域，是我国在高端生物医用材料领域的一项重大突破。



2025年

锦波生物获评2024-2025年度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A级评价。

北证公告〔2025〕51号附件

2024-2025年度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评价结果

序号	股票代码	证券简称	评价结果
207	832079	锦波生物	A
208	832079	锦波生物	A
209	832079	锦波生物	A
280	832079	锦波生物	A
281	832079	锦波生物	A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大事件	3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3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46
第八节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50
第九节	行业信息	63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72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8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2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杨霞、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芳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凯丽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

1、是否存在退市风险

是 否

2、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分析了公司的重大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锦波生物	指	山西锦波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锦波有限	指	太原锦波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山西锦波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功能蛋白	指	具有特定结构和功能的蛋白质，它们可以是人体组织重要构成部分，或参与人体各种代谢活动，或提供能量，或参与免疫调节等
重组胶原蛋白	指	采用重组 DNA 技术，对编码所需人胶原蛋白质的基因进行遗传操作和修饰，利用质粒或病毒载体将目的基因带入适当的宿主细胞（细胞、酵母或其他真核细胞等）中，表达翻译成胶原蛋白或类似胶原蛋白的多肽，经过提取和纯化等步骤制备而成
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	指	指由 DNA 重组技术制备的人胶原蛋白特定型别基因编码的全长或部分氨基酸序列片段，或是含人胶原蛋白功能片段的组合
重组Ⅲ型人源化胶原蛋白	指	通过 DNA 重组技术制备的人Ⅲ型胶原蛋白核心功能区的组合，其氨基酸序列的重复单元与人胶原蛋白氨基酸序列特定功能区相同，其功能区域具有 164.88° 柔性三螺旋结构
A 型重组Ⅲ型人源化胶原蛋白	指	指重组Ⅲ型人源化胶原蛋白中，不含有非人胶原蛋白氨基酸序列的材料，包括人胶原蛋白特定型别基因编码的全长氨基酸序列（不具有三螺旋结构），或者人胶原蛋白特定型别基因编码的部分氨基酸序列片段，或者人胶原蛋白功能片段的组合（其氨基酸序列中不含连接氨基酸、标签氨基酸等非人胶原蛋白氨基酸序列）
医疗器械	指	直接或间接用于人体的仪器、设备、器具、体外诊断试剂及校准物、材料及其他相关物品
二类医疗器械	指	具有中度风险，需要严格控制管理以保证其安全、有效的医疗器械
三类医疗器械	指	具有较高风险，需要采取特别措施严格控制管理以保证其安全、有效的医疗器械
功能性护肤品	指	具备美白、抗皱、防晒、补水等功效的护肤产品，该类别下均为化妆品
HPV	指	人乳头瘤病毒(Human Papilloma Virus)，高危 HPV 持续感染是女性宫颈癌致病的主要因素
单一材料、单一成分	指	产品中仅含有一种材料或成分(水除外)

复合材料、复合成分	指	产品中有两种或两种以上材料或成分(水除外)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特别指明的除外
保荐机构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产业园、锦波产业园	指	锦波合成生物产业园
报告期、报告期内、本期	指	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	指	2025年12月31日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证券简称	锦波生物
证券代码	920982
公司中文全称	山西锦波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ANXI JINBO BIO-PHARMACEUTICAL CO., LTD. -
法定代表人	杨霞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唐梦华
联系地址	山西综改示范区太原唐槐园区锦波街 18 号
电话	0351-7779886
传真	0351-7779886
董秘邮箱	sxjbsw001@163.com
公司网址	www.sxjbswyy.com
办公地址	山西综改示范区太原唐槐园区锦波街 18 号
邮政编码	030032
公司邮箱	sxjbsw001@163.com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年度报告	2025 年年度报告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 www.cs.com.cn、上海证券报 www.cnstock.com、 证券日报 www.zqrb.cn、证券时报网 www.stcn.com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山西综改示范区太原唐槐园区锦波街 18 号董事会办公室

四、 企业信息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市时间	2023 年 7 月 20 日
行业分类	制造业（C）-医药制造业（C27）-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C277）-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C277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以 A 型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新材料为核心的各类终端医疗器械产品、功能性护肤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普通股总股本（股）	115,065,34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控股股东	杨霞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杨霞，无一致行动人

五、 注册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内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0100672338346F
注册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综改示范区唐槐园区锦波街18号
注册资本（元）	115,065,340

六、 中介机构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成龙、魏敏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保荐代表人姓名	邓俊、钟山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3年7月20日 - 2026年12月31日

七、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	1,595,372,919.28	1,442,831,399.69	10.57%	780,260,212.25
毛利率%	89.21%	92.02%	-	90.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2,128,968.10	732,301,620.38	-10.95%	299,796,292.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35,506,016.42	712,180,480.92	-10.77%	285,842,673.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7.92%	58.41%	-	43.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6.96%	56.80%	-	41.91%
基本每股收益	5.67	6.36	-10.85%	2.74

注:本期新增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2024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88,511,8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共计转增26,553,540股,转股后重新计算的2024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6.36元,2023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2.74元。

二、 营运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资产总计	2,583,855,317.33	2,056,073,416.98	25.67%	1,434,538,371.98
负债总计	690,125,814.23	524,865,480.46	31.49%	481,407,169.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95,253,856.52	1,535,213,828.42	23.45%	953,673,356.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6.47	13.34	23.45%	8.7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4.97%	24.41%	-	30.81%
资产负债率%(合并)	26.71%	25.53%	-	33.56%
流动比率	4.05	4.44	-8.78%	2.87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利息保障倍数	104.09	82.73	-	32.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002,189.99	767,155,394.37	-17.88%	295,566,382.43
应收账款周转率	6.49	8.73	-	7.89
存货周转率	1.18	1.36	-	1.35
总资产增长率%	25.67%	43.33%	-	75.91%
营业收入增长率%	10.57%	84.92%	-	99.96%
净利润增长率%	-11.69%	144.78%	-	174.26%

注:本期新增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2024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88,511,8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共计转增26,553,540股,转股后重新计算2024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13.34元,2023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8.73元。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四、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26年2月27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hwww.bse.cn/>)发布《2025年年度业绩快报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公告所载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经审计财务数据与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不存在重大差异,差异幅度均未达到20%,主要的变动原因为:费用调整、往来重分类调整等,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业绩快报	年度报告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595,372,919.28	1,595,372,919.28	-
利润总额	760,202,102.26	760,360,294.82	0.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1,175,616.96	652,128,968.10	0.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34,552,665.28	635,506,016.42	0.15%
基本每股收益	5.66	5.67	0.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	37.35%	37.9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36.39%	36.96%	-
总资产	2,582,826,141.71	2,583,855,317.33	0.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894,316,349.28	1,895,253,856.52	0.05%
股本	115,065,340.00	115,065,340.0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6.46	16.47	0.06%

五、 202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 份)
营业收入	366,465,963.91	492,237,223.72	437,029,478.97	299,640,252.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8,530,398.04	223,527,541.80	176,215,406.68	83,855,621.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7,143,239.69	220,119,223.48	172,474,151.00	75,769,402.2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34,595.87	-45,675.32	-34,096.16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825,034.03	25,148,980.54	15,806,897.40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6,278,637.90	1,277,383.57	843,561.65	-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94,263.53	-2,816,146.27	-267,345.7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31,802.18	176,807.29	117,030.69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9,506,614.71	23,741,349.81	16,466,047.79	-
所得税影响数	2,857,701.97	3,629,414.25	2,511,874.96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961.06	-9,203.90	553.61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6,622,951.68	20,121,139.46	13,953,619.22	-

七、 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会计数据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2,128,968.10	732,301,620.38	-10.95%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并分期计提股份支付费用。根据公司 2025 年度实际经营业绩，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对应的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预计 2026 年度及 2027 年度对应的业绩考核目标存在无法达成的可能，期末对前期计提的股份支付费用予以冲回。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公司基于生命科学，应用结构生物学、蛋白质理性设计等前沿技术，系统性从事功能蛋白结构解析、功能发现、创新设计、规模化产业化及应用研究。公司被评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山西省重点产业链合成生物产业链“链主”企业。

公司的核心业务为以 A 型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为核心原材料制备的高端植入级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终端产品主要应用于注射类医学抗衰老、医疗美容整形领域；其次应用于妇科、外科、皮肤科、五官/口腔科、肛肠科等科室的修复性治疗；此外，也少量用于抗衰修复类护肤领域。

公司秉持“原始创新、实事求是”的科研精神，国际首次完成了重组Ⅲ型人源化胶原蛋白从无到有、从 0-1 的突破，完成了重组Ⅲ型人源化胶原蛋白冻干纤维、溶液、凝胶三种剂型的原材料及产品开发，开辟了生命材料全新赛道，完成了全品类和全产业链的布局。公司建立了独树一帜的“A 型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的创新理论体系、科研体系、数据体系”，实现了“数据链”和“产业链”的深度融合。

报告期内，根据产品是否属于公司自有品牌，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可以分为 OBM 和 ODM 两种销售模式，OBM 模式是指公司生产、销售自有品牌产品，ODM 模式指公司根据客户需求，设计、生产符合要求的相关产品，并贴上客户品牌对外销售。公司 OBM 销售中，根据销售渠道可进一步分为经销与直销；其中，直销分为线下销售与线上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秉持“原始创新、实事求是”的科研精神，国际首次完成了重组Ⅲ型人源化胶原蛋白从无到有、从 0-1 的突破，完成了重组Ⅲ型人源化胶原蛋白冻干纤维、溶液、凝胶三种剂型的原材料及产品开发，开辟了生命材料全新赛道。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了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第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注射用重组Ⅲ型人源化胶原蛋白凝胶，该产品实现了三方面突破：一、有效提高临床填充材料安全性，消除了胶原蛋白免疫原性、无交联剂毒性、无血栓栓塞风险、无致癌性，注射后无异物感、材料移位、慢性炎症、慢性纤维化、硬化和组织慢化等不良反应；二、制造方式上的突破，通过 AI 驱动合成生物学，产品不含任何非人胶原序列和外源交联剂，依靠人体胶原蛋白特定的空间结构的自组装、自交联技术，成功合成具有高级空间结构的“蜂巢”胶原组织网状凝胶，保障了胶原蛋白空间结构正确和凝胶状剂型，并实现了性能稳定的大规模产业化；三、作用机制创新突破，通过注射全层次补充人体空间结构正确的“蜂巢”胶原组织网，短期实现物理性结构填充、组织塑形，长期发挥细胞外基质（ECM）的功能，通过“蜂巢”胶原网精准识别细胞整合素，启动细胞信号传递系统，促进细胞合成人体需要的各种 ECM（主要是大量 I 型胶原蛋白、弹力蛋白和层粘连蛋白）等，持续改善细胞外环境，促进新生的 ECM 合成，完成组织新生，修复人体断裂的胶原网。

公司研发制备的重组Ⅲ型人源化胶原蛋白安全性高，其氨基酸序列的重复单元与人胶原蛋白氨基酸序列特定功能区相同，生物相容性好，目前临床应用超 400 万支，未见免疫原性；具有明确的 164.88° 柔性三螺旋结构，细胞粘附性高于人体 I 型和Ⅲ型胶原蛋白，形成了网状纤维结构，具有良好的修复特性，目前正在开展压力性尿失禁、间质性膀胱炎、慢性难愈合创面、血管内皮修复等临床应用研究。

报告期内，公司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三类医疗器械全球化布局取得了重要进展，获得了泰国、菲

律宾医疗器械注册许可。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转化核心技术，新取得发明专利授权 43 项，其中取得国际发明专利授权 22 项，完成人体胶原蛋白原子结构解析 2 项（9UFG、9VME）。

综上，公司的原始创新能力显著增强。

专精特新等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山西省重点产业链合成生物产业链“链主”企业 - 山西省人民政府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功能蛋白山西省重点实验室-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功能蛋白山西省工程研究中心-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中试基地-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经营计划

公司秉承“创新驱动人类美好生活”的愿景，聚焦功能蛋白，坚持原始创新，围绕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生命材料和人类重大传染病防治两大领域，重点开发以 A 型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为核心成分的各类医疗器械、功能性护肤品等终端产品，不断研发各种具有高级结构的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生命材料，并持续进行技术升级和完善。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95,372,919.28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0.5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实现 652,128,968.10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0.9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35,506,016.42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0.77%。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业务板块的经营计划如下：

1、医疗器械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医疗器械实现收入 1,287,676,042.07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72%；毛利率为 94.11%，较上年同期减少 0.92 个百分点。医疗器械产品的销售增长主要来自于单一材料医疗器械产品的销售增长，其中，重点医疗器械产品是以 A 型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为核心成分的植入剂产品（三类医疗器械）。

植入剂方面，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为重组 III 型人源化胶原蛋白冻干纤维，聚焦纠正眼周鱼尾纹、眉间纹、额头纹，目前已形成了以自主品牌“薇旖（yi）美®”为核心的产品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推出了国际首款注射用重组 III 型人源化胶原蛋白凝胶，是国际首个通过自组装、自交联技术，利用合成生物法生产的可用于矫正中面部容量缺失或中面部轮廓缺陷的三类医疗器械，与市场上其他填充类产品相比，无交联剂毒性、无血栓栓塞风险、无致癌性，注射后无异物感、材料移位、慢性炎症、慢性纤维化、硬化和组织馒化等不良反应。在该产品方面，目前公司已推出“重源®新生 HiveCol”、“薇旖（yi）美®WeaveCOL”两个品牌。

2、功能性护肤品

报告期内，公司功能性护肤品实现收入 255,242,074.92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9.92%；业绩增长较快，毛利率为 68.80%，较上年同期减少 1.61 个百分点。

公司通过以下两种方式实现功能性护肤品的销售：(1) 围绕公司创新材料优势建设自有品牌；(2) 围绕大客户需求，定向开发原材料并研发具备特定功能的护肤品。

3、原料

公司擅长研发并产业化原始创新的功能蛋白新材料，尤其是 A 型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该等材料制备的原料产品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目前公司的原料包含高端医疗植入级、医疗外用级、化妆品级原材料，客户覆盖医疗器械及化妆品生产企业。

(二) 行业情况

公司目前主要产品是以 A 型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为核心原材料的各类终端医疗器械产品。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27 医药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国家统计局令第 23 号)，公司的主营业务属于“4 生物产业”之“4.2 生物医学工程产业”之“4.2.3 其他生物医用材料及用品制造”产业。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公司所处行业的主要主管部门与相关行业自律组织包括：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科技部、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中国医药生物技术协会、中国生物材料学会、中国医疗器械行业协会，具体的监管体制如下：

(1) 医疗器械的监管体制

我国目前对于医疗器械实施分类管理，监管范围不仅包括医疗器械产品，也包括医疗器械生产、经营企业。

根据《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国家对医疗器械按照风险程度实行分类管理，第一类是风险程度低，实行常规管理可以保证其安全、有效的医疗器械；第二类是具有中度风险，需要严格控制管理以保证其安全、有效的医疗器械；第三类是具有较高风险，需要采取特别措施严格控制管理以保证其安全、有效的医疗器械。评价医疗器械风险程度，应当考虑医疗器械的预期目的、结构特征、使用方法等因素。

关于医疗器械产品注册与备案，对于第一类医疗器械实行产品备案管理，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实行产品注册管理。第一类医疗器械产品备案，由备案人向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负责药品监督管理的部门提交备案资料。申请第二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注册申请人应当向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提交注册申请资料。申请第三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注册申请人应当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提交注册申请资料。

根据《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办法》：从事医疗器械生产活动，应当有与生产的医疗器械相适应的生产场地、环境条件、生产设备以及专业技术人员；有能对生产的医疗器械进行质量检验的机构或者专职检验人员以及检验设备；有保证医疗器械质量的管理制度；有与生产的医疗器械相适应的售后服务能力；符合产品研制、生产工艺文件规定的要求。从事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的，应当向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负责药品监督管理的部门备案，从事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的，应当向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申请生产许可并提交其符合条例的有关资料以及所生产医疗器械的注册证。

根据《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办法》：从事医疗器械经营活动，应当有与经营规模和经营范围相适应的经营场所和贮存条件，以及与经营的医疗器械相适应的质量管理制度和质量管理机构或者人员。从事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的，由经营企业向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负责药品监督管理的部门备案并提交符合条例规定条件的有关资料。按照国家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的规定，对产品安全性、有效性不受流通过程影响的第二类医疗器械，可以免于经营备案。从事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的，经营企业应当向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负责药品监督管理的部门申请经营许可并提交符合条例规定条件

的有关资料。

(2) 化妆品的监管体制

我国对于化妆品行业实施分类管理制度，对于化妆品产品实施产品审批（备案）制度，具体如下：化妆品分为特殊化妆品和普通化妆品。国家对特殊化妆品实行注册管理，对普通化妆品实行备案管理，用于染发、烫发、祛斑美白、防晒、防脱发的化妆品以及宣称新功效的化妆品为特殊化妆品。特殊化妆品以外的化妆品为普通化妆品。国家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根据化妆品的功效宣称、作用部位、产品剂型、使用人群等因素，制定、公布化妆品分类规则和分类目录。特殊化妆品经国家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注册后方可生产、进口。国产普通化妆品应当在上市销售前向备案人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备案。进口普通化妆品应当在进口前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2、行业发展情况

(1) 医疗器械行业

医疗器械是指直接或者间接用于人体的仪器、设备、器具、体外诊断试剂及校准物、材料以及其他类似或者相关的物品，包括医疗设备与医疗耗材。根据《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境内的医疗器械产品根据风险分为三类，具体情况如下：

分类	定义	代表产品类型	细分产品
第一类医疗器械	风险程度低，实行常规管理可以保证其安全、有效的医疗器械	低值医药耗材	注射器、输液瓶、吸氧管、纱布、口罩、缝合线等
第二类医疗器械	具有中度风险，需要严格控制管理以保证其安全、有效的医疗器械	医疗设备	影像诊断、手术显微镜、放射治疗器械等
		体外诊断	药敏分析仪、电解质分析仪、生化分析仪等
第三类医疗器械	具有较高风险，需要采取特别措施严格控制管理以保证其安全、有效的医疗器械	高值医用耗材	人工关节、血管支架、神经补片、眼科人工晶体、主动脉内囊起搏器以及注射类医疗器械等

欧美等发达国家及地区由于居民收入水平较高，医疗福利体系健全，相关技术及科研实力雄厚，因此医疗器械领域整体起步较早，且经过多年发展形成了较大的市场规模及稳定的需求。近年来，得益于国内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医疗保健意识的增强，以及医疗行业技术的不断突破与监管机构对于行业的持续规范，我国的医疗器械行业正处于高速发展的阶段。

(2) 生物医用材料

生物医用材料的发展与医疗技术的革新密不可分，生物医用材料及其制品已成为医疗器械行业发展的一大基础之一。根据 Markets And Markets，全球的生物材料市场规模在 2025 年达到 475 亿美元，CAGR 为 6.0%，其中主要的增长均来自于医疗方面的应用。生物医用材料行业在我国起步较晚，因此我国目前的生产与制造技术与欧美等发达国家及地区仍存在一定的差距。市场上的高端生物医用材料市场主要由 Johnson & Johnson、Abbott、Boston Scientific、Medtronic 等欧美企业所生产的产品占据较高的市场份额。未来，随着我国的生物医用材料生产企业的不断发展与技术革新，国产的生物医用制品将不断地提高在市场上的竞争力与消费者口碑，进一步缩小与国外竞品的差异，逐步提高市场份额。

(3) 胶原蛋白材料

胶原蛋白是人体主要的细胞外基质（ECM），是人体组织器官的主要结构蛋白，约占人体蛋白质总量的 30—40%。胶原蛋白常见于皮肤、血管、肌腱、筋膜等部位，发挥多种重要的生物学功能。人类目前已发现 28 种型别的胶原蛋白，分布在人体不同的组织器官，全方位参与人体组织器官的修复和

再生。胶原蛋白由原胶原组成，每个原胶原都由 3 条 α -螺旋的肽链缠绕而成，具有典型的三螺旋结构，众多胶原蛋白大分子又相互交织形成胶原蛋白纤维，因此其具有柔韧性和较大的抗拉强度。在已发现的人体 28 种型别的胶原蛋白中，在成年人体内含量最高的是 I 型，其次是 III 型，婴幼儿体内含量最高的是 III 型，其次是 I 型。I 型与 III 型胶原蛋白主要分布在人体真皮组织中，起到支撑、连接真皮组织的作用，因此它是治疗由于萎缩或迁移而引起的皮肤体积消耗的常见材料选择之一。胶原蛋白具有低免疫原性、与细胞外基质的强相互作用性能、生物相容性和可降解性等生物特性，同时凭借其自身的机械强度，可在人体内作为填充材料进行使用。胶原蛋白材料在医学上存在广阔的应用范围，例如在生物假体心脏瓣膜上的应用或制成特定结构用于半月板修复等。人体胶原蛋白类别及组织分布如下：

类型	组织分布	类型	组织分布
I	广泛分布在肌腱、韧带、角膜、骨、皮肤等组织	XV	眼、毛细管、睾丸、肾、心
II	软骨、玻璃体、髓核	XVI	皮肤、肾
III	皮肤、血管、肠（常与 I 型胶原共同分布）	XVII	上皮细胞
IV	基底膜	XVIII	基底膜、肝
V	骨、皮肤、角膜、胎盘（常与 I 型胶原共同分布）	XIX	基底膜
VI	骨、软骨、角膜、皮肤	XX	角膜
VII	皮肤、膀胱	XXI	胃、肾
VIII	皮肤、脑、心、肾、角膜	XXII	组织连接
IX	软骨、角膜、玻璃体（常与 II 型胶原共同分布）	XXIII	心、视网膜
X	软骨	XXIV	骨、角膜
XI	软骨、椎间盘（常与 II 型胶原共同分布）	XXV	脑、心、睾丸
XII	皮肤、肌腱（常与 I 型胶原共同分布）	XXVI	睾丸、卵巢
XIII	皮肤、内皮细胞、眼、心	XXVII	软骨
XIV	骨、皮肤、软骨（常与 I 型胶原共同分布）	XXVIII	坐骨神经

胶原蛋白作为一种具有多用途的生物材料，在医学敷料、再生医学、创伤修复、人造器官等场景下有广泛应用前景，主要领域具体如下：

应用领域	作用
医药（含医疗器械）	生物敷料，用于皮肤修复、口腔修复、神经外科修复等
	止血材料，尤其在肝、脾等创伤止血效果明显等
	药物载体，疫苗佐剂；结合抗生素、蛋白类、基因类药物，构建多样药物载体释放体系
	注射填充材料，用于面部轮廓矫正、皱纹、瘢痕修复等
	骨修复，包括骨再生、软骨组织再生、口腔骨缺修复等
	心血管，包括心脏支架涂层、心肌衰竭、血管支架等
功能性护肤品	美白保湿、抗衰老等功效

食品	人造胶原肠衣、水解胶原作为功能性食品如咀嚼片、蛋白质粉、肠内营养剂等；动物胶原蛋白作为食品添加剂
----	--

(4) 重组胶原蛋白

胶原蛋白根据原材料的来源可分为动物组织提取的动物源胶原蛋白和生物合成的重组胶原蛋白。动物源胶原蛋白获取方式主要为通过从牛皮、猪皮、鱼皮等胶原含量高的动物组织中进行提取，主要应用于止血海绵、凝胶剂、生物敷料、人工骨及护肤品等产品。

重组胶原蛋白是采用重组 DNA 技术，对编码所需人胶原蛋白质的基因进行遗传操作和修饰，利用质粒或病毒载体将目的基因带入适当的宿主细胞（细胞、酵母或其他真核细胞等）中，表达翻译成胶原蛋白或类似胶原蛋白的多肽，经过提取和纯化等步骤制备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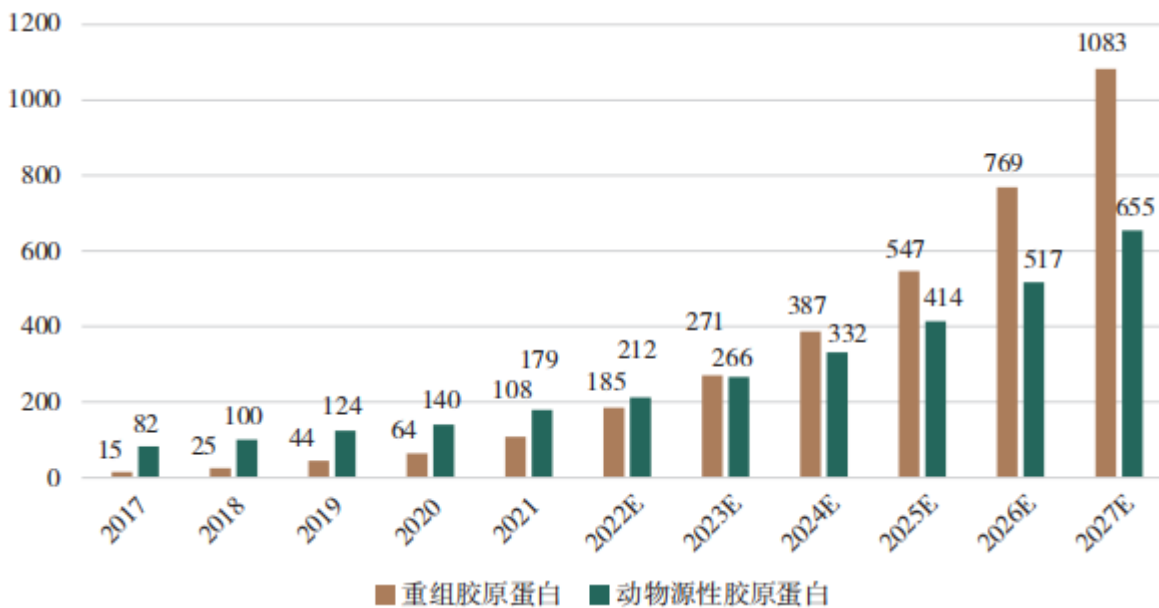
根据《重组胶原蛋白生物材料命名指导原则》，重组胶原蛋白可分为三个类别，分别为重组人胶原蛋白、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和重组类胶原蛋白，具体情况如下：

重组胶原名称	术语描述
重组人胶原蛋白	由 DNA 重组技术制备的人胶原蛋白特定型别基因编码的全长氨基酸序列，且有三螺旋结构
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	由 DNA 重组技术制备的人胶原蛋白特定型别基因编码的全长或部分氨基酸序列片段，或是含人胶原蛋白功能片段的组合
重组类胶原蛋白	由 DNA 重组技术制备的经设计、修饰后的特定基因编码的氨基酸序列或其片段，或是这类功能性氨基酸序列片段的组合。其基因编码序列或氨基酸序列与人胶原蛋白的基因编码序列或氨基酸序列同源性低

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氨基酸序列的重复单元与人胶原蛋白氨基酸序列特定功能区相同，生物相容性好；其功能区域具有特定的三螺旋结构，相关结构数据已被国际蛋白结构数据库收录。

重组III型人源化胶原蛋白是通过 DNA 重组技术制备的人III型胶原蛋白核心功能区的组合，其氨基酸序列的重复单元与人胶原蛋白氨基酸序列特定功能区相同；其功能区域具有 164.88° 柔性三螺旋结构；具有高于人体 I 型和III型胶原蛋白的细胞粘附性；具有良好的修复特性，预计在血管内皮、子宫内膜、创面、口腔黏膜修复及骨科等领域具有广阔的临床应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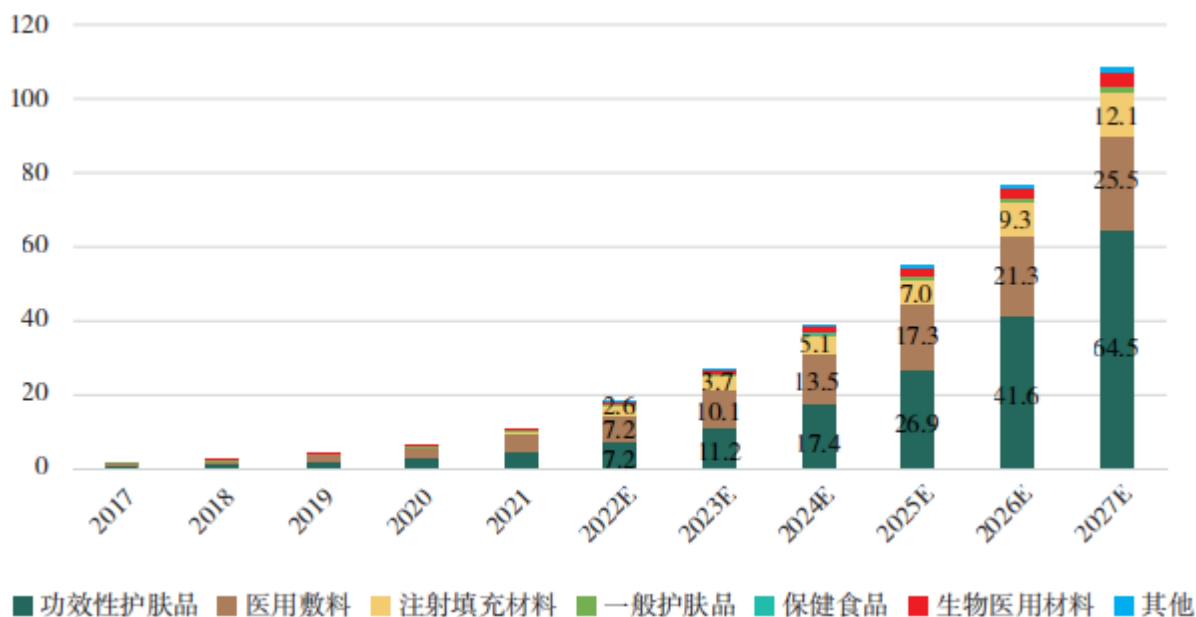
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发布的《中国重组胶原蛋白医疗器械产业发展报告》，我国重组胶原蛋白市场规模处于快速增长过程中，2025 年为 547 亿元，预计到 2027 年将增长至 1,083 亿元，具体见下图所示：



我国重组胶原蛋白市场规模情况（单位：亿元）

资料来源：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中国重组胶原蛋白医疗器械产业发展报告》

重组胶原蛋白市场的快速增长预计主要由专业皮肤护理增长驱动。其中重组胶原蛋白功效性护肤品市场规模有望由 2022 年的 72 亿元增长至 2027 年的 645 亿元, 增速可达 55%。此外, 基于重组胶原蛋白的医用敷料规模从 72 亿元增长至 255 亿元, 增速为 29%; 基于重组胶原蛋白的注射填充材料规模从 26 亿元增长至 121 亿元, 增速为 37%; 其他领域包括保健食品、生物医用材料等亦保持快速增长, 具体如下图所示:



我国重组胶原蛋白不同应用的市场规模（单位：10 亿元）

资料来源：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中国重组胶原蛋白医疗器械产业发展报告》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992,146,971.14	38.40%	941,124,763.40	45.77%	5.42%
应收票据	-	-	5,835,000.00	0.28%	-100.00%
应收账款	281,984,792.96	10.91%	183,617,905.91	8.93%	53.57%
应收款项融资	-	-	5,139,000.00	0.25%	-100.00%
预付款项	29,012,519.38	1.12%	38,149,612.05	1.86%	-23.95%
其他应收款	5,249,353.24	0.20%	9,052,787.52	0.44%	-42.01%
存货	180,856,370.48	7.00%	96,567,880.45	4.70%	87.28%
其他流动资产	7,938,103.67	0.31%	18,120,974.31	0.88%	-56.19%

长期股权投资	597,536.96	0.02%	-	-	1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000,000.00	1.16%	-	-	100.00%
固定资产	592,416,384.08	22.93%	460,452,397.97	22.39%	28.66%
在建工程	73,081,650.75	2.83%	19,373,344.59	0.94%	277.23%
使用权资产	80,598,419.63	3.12%	90,668,025.91	4.41%	-11.11%
无形资产	143,786,253.44	5.56%	22,534,870.15	1.10%	538.06%
开发支出	93,909,816.72	3.63%	69,941,527.85	3.40%	34.27%
长期待摊费用	19,983,027.29	0.77%	19,436,340.05	0.95%	2.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002,910.82	0.74%	14,666,317.02	0.71%	29.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291,206.77	1.29%	61,392,669.80	2.99%	-45.77%
短期借款	17,013,245.84	0.66%	-	-	100.00%
长期借款	182,110,755.56	7.05%	79,588,411.52	3.87%	128.82%
应付账款	106,057,416.44	4.10%	51,533,951.96	2.51%	105.80%
合同负债	60,680,175.15	2.35%	42,588,204.89	2.07%	42.48%
应付职工薪酬	32,839,964.37	1.27%	49,787,597.02	2.42%	-34.04%
应交税费	33,161,450.63	1.28%	52,299,445.28	2.54%	-36.59%
其他应付款	93,665,889.96	3.63%	25,463,945.85	1.24%	267.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812,008.47	0.88%	63,847,868.24	3.11%	-64.27%
其他流动负债	3,878,401.82	0.15%	6,637,891.26	0.32%	-41.57%
租赁负债	82,415,624.70	3.19%	93,475,341.14	4.55%	-11.83%
递延收益	49,337,236.88	1.91%	53,199,535.77	2.59%	-7.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53,644.41	0.04%	1,443,287.53	0.07%	-20.07%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应收票据较本期期初减少 100.00%，主要系截至本期期末，公司收到的票据均已到期银行兑付所致，期末不存在应收票据。
- 2、应收账款较本期期初增加 53.57%，主要系本期下游客户付款进度放缓，结算周期有所延长所致，余额主要为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
- 3、应收款项融资较本期期初减少 100.00%，主要系期末持有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 4、其他应收款较本期期初减少 42.01%，主要系本期收回北京无龄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所致。
- 5、存货较本期期初增加 87.28%，主要系公司为保障持续生产经营及市场供应，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均有所增加，同时公司有新的生产车间产线投产，周转材料备货增加所致。
- 6、其他流动资产较本期期初减少 56.19%，主要系本期待抵扣的进项税减少所致。
- 7、长期股权投资较本期期初增加 100.00%，主要系锦波生物本期对外投资深圳锦理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35%，导致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增加。
- 8、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较本期期初增加 100.00%，主要系本期投资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引导基金二期（有限合伙）所致。
- 9、在建工程较本期期初增加 277.23%，主要系注射用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生产车间建设投入增加所致。
- 10、无形资产较本期期初增加 538.06%，主要系本期锦波生物及子公司锦波医学生物材料（北京）有限公司购置土地，相应增加土地使用权；同时本期“注射用重组Ⅲ型人源化胶原蛋白凝胶”第三类医

疗器械注册证获批，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支出转入无形资产。

11、开发支出较本期期初增加 34.27%，主要系本期第三类医疗器械产品临床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12、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本期期初减少 45.77%，主要系本期注射用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生产车间项目，预付设备款到货转入在建工程或固定资产，预付土地款转入无形资产所致。

13、短期借款较本期期初增加 100.00%，主要系为补充流动资金，本期新增交通银行 1,700 万短期贷款所致。

14、长期借款较本期期初增加 128.82%，主要系本期公司为推进“人源化胶原蛋白 FAST 数据库与产品开发平台项目”，新增政策性金融工具专项借款所致。

15、应付账款较本期期初增加 105.80%，主要系本期应付工程设备款、研发项目款、材料款增加所致。

16、合同负债较本期期初增加 42.48%，主要系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17、应付职工薪酬较本期期初减少 34.04%，主要系本期期末计提的年度奖金较上期减少所致。

18、应交税费较本期期初减少 36.59%，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减少，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19、其他应付款较本期期初增加 267.84%，主要系本期一年内到期应付未付租金重分类增加及客户保证金增加所致。

2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本期期初减少 64.27%，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减少及一年内到期应付未付租金重分类至其他应付款所致。

21、其他流动负债较本期期初减少 41.57%，期初其他流动负债主要是公司待转销项增值税，及已背书转让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本期末其他流动负债减少，主要系截至本期期末公司已背书转让的票据均已到期银行兑付，不存在已背书转让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595,372,919.28	-	1,442,831,399.69	-	10.57%
营业成本	172,119,657.78	10.79%	115,199,689.85	7.98%	49.41%
毛利率	89.21%	-	92.02%	-	-
税金及附加	27,271,605.10	1.71%	11,100,457.51	0.77%	145.68%
销售费用	375,946,448.97	23.56%	258,541,974.84	17.92%	45.41%
管理费用	136,520,971.34	8.56%	127,369,723.95	8.83%	7.18%
研发费用	106,011,667.35	6.64%	71,213,218.83	4.94%	48.87%
财务费用	8,087,159.27	0.51%	10,334,660.36	0.72%	-21.75%
信用减值损失	-8,027,981.08	-0.50%	-4,131,325.07	-0.29%	94.32%
资产减值损失	-23,085,134.39	-1.45%	-13,872,526.14	-0.96%	66.41%
其他收益	23,808,685.36	1.49%	21,965,364.57	1.52%	8.39%
投资收益	6,176,174.86	0.39%	1,277,383.57	0.09%	383.5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768,287,154.22	48.16%	854,310,571.28	59.21%	-10.07%
营业外收入	639,821.45	0.04%	6,049,105.43	0.42%	-89.42%
营业外支出	8,566,680.85	0.54%	2,908,927.02	0.20%	194.50%
所得税费用	114,649,788.24	7.19%	126,276,216.02	8.75%	-9.21%
净利润	645,710,506.58		731,174,533.67		-11.6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 营业成本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49.41%，主要是本期销售收入增加，营业成本同向增加；营业成本的增速高于营业收入的增速，主要原因包括：（1）本期产品结构变化，毛利率较低的功能性护肤品收入占比显著提升，导致营业成本增速高于营业收入增速；（2）医疗器械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所生产的相关医疗器械产品增值税率由 3%调整为 13%，影响报告期内相关医疗器械产品的扣税后销售价格，导致医疗器械产品毛利率下降。
- 2、 税金及附加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145.68%，主要系本期销售收入增长，增值税率调整，应交增值税对应附加税增加所致。
- 3、 销售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45.41%，主要系本期随着公司销售规模持续增长，一方面公司加大线上线下品牌推广力度，线上推广服务费、线下宣传推广费用及会议费增加所致，另一方面公司扩充销售团队，销售人员薪酬及费用增加。
- 4、 研发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48.87%，主要系公司坚持原始创新，以研发为核心驱动，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同时，公司新增与深圳湾实验室、北京大学人民医院等高校及科研院所开展深度合作，合作研究费用相应增长。
- 5、 信用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94.32%，主要系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 6、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66.41%，主要系本期存货跌价准备增加，同时部分研发项目设计方案调整，前期投入的开发支出计提减值准备增加所致。
- 7、 投资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383.50%，主要系本期闲置资金理财收益增加所致。
- 8、 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89.42%，主要系本期收到与日常经营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 9、 营业外支出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194.50%，主要系本期捐赠支出、资产报废增加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591,368,882.09	1,441,210,857.69	10.42%
其他业务收入	4,004,037.19	1,620,542.00	147.08%
主营业务成本	170,556,159.13	114,587,766.00	48.84%
其他业务成本	1,563,498.65	611,923.85	155.51%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单一材料医疗器械	1,166,519,677.05	44,110,176.46	96.22%	3.39%	23.30%	减少0.61个百分点
复合材料医疗器械	121,156,365.02	31,727,072.69	73.81%	-3.31%	19.38%	减少4.98个百分点
医疗器械小计	1,287,676,042.07	75,837,249.15	94.11%	2.72%	21.63%	减少0.92个百分点
单一成分功能性护肤品	38,388,212.36	4,463,692.46	88.37%	13.98%	1.70%	增加1.40个百分点
复合成分功能性护肤品	216,853,862.56	75,160,513.51	65.34%	100.45%	99.98%	增加0.08个百分点
功能性护肤品小计	255,242,074.92	79,624,205.97	68.80%	79.92%	89.70%	减少1.61个百分点
原料及其他小计	48,450,765.10	15,094,704.01	68.85%	5.98%	47.09%	减少8.70个百分点
其他业务	4,004,037.19	1,563,498.65	60.95%	147.08%	155.51%	减少1.29个百分点
合计	1,595,372,919.28	172,119,657.78	-	-	-	-

按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华北地区	671,434,715.13	74,819,852.01	88.86%	1.20%	40.97%	减少3.14个百分点
华东地区	602,089,686.49	65,677,714.97	89.09%	42.12%	103.28%	减少3.28个百分点
华南地区	134,788,866.70	16,983,903.26	87.40%	-7.72%	9.84%	减少2.01个百分点
华西地区	114,660,433.03	6,518,005.31	94.32%	-6.97%	-6.50%	减少0.02个百分点
华中地区	66,653,075.46	6,432,819.25	90.35%	-18.56%	0.08%	减少1.80个百分点
境外	5,746,142.47	1,687,362.98	70.63%	26.14%	76.89%	减少8.43

						个百分点
合计	1,595,372,919.28	172,119,657.78	-	-	-	-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医疗器械产品营业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2.72%，其增长主要来自于单一材料医疗器械产品的销售增长，其中，重点医疗器械产品是以 A 型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为核心成分的植入剂产品（三类医疗器械）。

功能性护肤品营业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79.92%，单一成分功能性护肤品、复合成分功能性护肤品较上年同期均有所增加，主要系公司“重源”、“ProtYouth®”等公司品牌收入增长。此外，公司围绕大客户需求定向开发的功能性护肤品销售增加。

原料及其他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5.98%，一方面系合作良好的品牌客户采购量稳步提升，另一方面，随着公司原料产品知名度的提升，覆盖的客户数量在稳步增长。

其他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本期线上销售收入增加，促销的赠品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业务增长主要系原料业务增长所致。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物产中大华妍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147,990,117.54	9.28%	否
2	北京怡养丽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76,350,876.14	4.79%	否
3	上海重境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63,862,358.01	4.00%	否
4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4,403,679.64	2.78%	否
5	湖州世信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43,125,444.61	2.70%	否
	合计	375,732,475.94	23.55%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青岛市贤俊龙彩印有限公司	15,171,520.89	9.21%	否
2	童宇生物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9,697,799.00	5.88%	否
3	百奥开米进出口（苏州）有限公司	7,600,000.00	4.61%	否
4	骏洋包装（深圳）有限公司	7,088,980.70	4.30%	否
5	广州市锐彩印刷有限公司	7,026,864.76	4.26%	否
	合计	46,585,165.35	28.27%	-

(5)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002,189.99	767,155,394.37	-17.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742,690.63	-154,325,110.19	-155.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105,299.64	-190,272,110.30	3.24%

现金流量分析：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55.79%，主要系本期购置土地及建设生产线，购建固定资产支出增加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报告期投资额	上年同期投资额	变动比例%
398,527,470.67	33,345,751.72	1,095.14%

2、 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投入情况	累计实际投入情况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是否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锦波合成生物产业园项目	217,401,686.10	581,628,438.62	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	94.28%	-	1,333,953,482.01	符合预计进度
人源化胶原蛋白 FAST 数据库与产品开发平台项目	3,534,344.32	3,534,344.32	自有资金	0.29%	-	-	-
合计	220,936,030.42	585,162,782.94	-	-	-	1,333,953,482.01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5、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060,000,000.00	0.00	0.00	不存在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340,000,000.00	0.00	0.00	不存在
合计	-	2,400,000,000.00	0.00	0.00	-

注 1：上述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发生额 20.60 亿元，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购买理财产品的滚动累计金额，公司实际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资金规模未曾超过审议的 15.00 亿元。

注 2：上述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发生额 3.40 亿元，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购买理财产品的滚动累计金额，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资金规模未曾超过审议的 5,000.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6、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私募基金名称	投资目的	拟投资总额	报告期内投资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已投资金额	参与身份	报告期末出资比例 (%)
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引导基金二期(有限合伙)	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投资经验深化公司产业布局	10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有限合伙人	1.00%
合计	-	10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	1.00%

续表

私募基金名称	是否控制该基金或施加	会计核算科目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基金底层资产情况	报告期利润影响	累计利润影响
--------	------------	--------	----------	----------	---------	--------

	重大影响					
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引导基金二期(有限合伙)	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否	非上市公司股权	-	-
合计	-	-	-	-	-	-

8、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净利润
锦波医学生物材料(北京)有限公司	子公司	人源化胶原蛋白 FAST 数据库与产品开发平台项目建设	200,000,000.00	100,570,670.64	28,817,285.12	0	0	-5,599,360.19
北京无龄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经营“ProtYouth®”、“肌频®”品牌功能性护肤品	10,000,000.00	31,243,897.00	-29,721,736.35	52,669,087.62	-18,154,075.94	-18,282,516.57

北京锦波鼎正生物医药研究有限公司	子公司	开展 EK1 研发业务	5,882,400.00	37,747,926.43	- 33,241,455.78	0	0	1,585,372.46
山西鼎天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	研发项目合作孵化平台，为公司主营产品研发合作提供支持	20,000,000.00	5,476,451.14	2,881,808.67	0	0	- 605,786.51

(2)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或参股公司的经营业绩同比出现大幅波动

适用 不适用

(3) 子公司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安徽拾客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要影响
VitaFrontier Biotech Limited	新设	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要影响
锦波复锦生物医药科技（启东）有限公司	新设	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要影响
太原锦泓源研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	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要影响
上海无龄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要影响

太原市晋源区锦泊光年餐饮有限公司	新设	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要影响
山西锦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要影响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持股公司主要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及合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2月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参与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出资不超1亿元人民币参与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引导基金二期（有限合伙），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1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的《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参与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公告》（2024-098），于2025年6月9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的《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参与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进展公告》（2025-068）。

(五) 税收优惠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2023年11月6日取得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山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西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公司2025年度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12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子公司适用此税收优惠政策。

(六) 研发情况

1、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152,634,523.11	123,000,637.46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57%	8.52%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46,622,855.76	51,787,418.63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支出的比例	30.55%	42.1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7.22%	7.0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变化情况及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4	6
硕士	80	98
本科	83	94
专科及以下	45	44
研发人员总计	212	242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25.76%	24.85%

3、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70	107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113	70

4、 研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所处阶段/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新材料及注射剂产品研发项目	加速公司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研发成果转化、提高公司研发核心竞争力。	重组III型人源化胶原蛋白项目、重组XVII型人源化胶原蛋白项目、重组V型人源化胶原蛋白项目、重组VII型人源化胶原蛋白项目等已完成功能发现、结构解析、产品设计、小试、中试、临床前研究,部分产品已进入临床实验。	开发更多型别的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新材料;应用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新材料在妇科、皮肤科、外科、口腔科、骨科、泌尿科等领域持续开展应用研究,开发更多的终端产品。	本项目进行的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新材料及注射剂产品的研发是基于现有技术和产品进行扩展,研发成功将促进创新成果加速产业化转化,进一步增强公司在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领域研发的持续领先优势,对公司收入及利润将产生积极影响。
广谱抗冠状病毒新药研发项目	研发一种可抑制冠状病毒感染的创新药。	用于治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多中心临床试验已完成并取得总结报告。	制备成雾化剂阻断冠状病毒感染,降低病毒载量,用于广谱抗冠状病毒新药。	产品如研发成功,将是公司在 一类新药领域的第一款产品及公司在抗病毒领域的一个突破,有望为冠状病毒感染提供一种全新的治疗手段。

5、 与其他单位合作研发的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合作单位	合作项目	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复旦大学	共建“复旦锦波功能蛋白联合研究中心”	主要研究工作及目标任务：（1）从事预防病毒性传播的生物制剂的研究；（2）进行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和多肽的研究；（3）从事基于免疫技术的诊断和治疗产品的研究。
四川大学	共建“川大-锦波功能蛋白联合研究室”	主要集中于人源化胶原蛋白用于医用领域的应用基础研究和成果的产业化和临床转化，包括：（1）人源化胶原蛋白的基础研究，包括不同型别人源化胶原蛋白的理化和生物学特性，可能的临床应用领域，产品的作用机理等；（2）人源化胶原蛋白的产业化和临床转化，包括产品及其中试及产业化技术开发产品技术要求的制定，临床前试验以及临床试验及临床应用技术研究等；（3）建立人源化胶原蛋白及产品生产的 GMP 质量管理体系；（4）根据国际和企业发展双方商议的其他内容。
重庆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共建“功能蛋白临床转化研究中心”	联合重庆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展开研究工作，包括：（1）功能蛋白在女性生殖道萎缩性疾病的治疗研究；（2）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干预盆底功能障碍性疾病的临床研究；（3）各种结构蛋白在 3D 细胞培养中的应用。
北京大学人民医院	共建“北京大学人民医院-锦波生物肿瘤治疗联合研究中心”	主要进行《宫腔注射重组Ⅲ型人源化胶原蛋白冻干纤维用于子宫内膜癌/非典型增生保育治疗的多中心、随机、开放对照的临床试验研究》《重组Ⅲ型人源化胶原蛋白改善子宫内膜容受性的多中心、前瞻性、随机对照临床试验及胶原蛋白宫腔治疗方案优化的基础转化研究》《重组Ⅲ型人源化胶原蛋白对乳腺肿瘤手术近、远期效果的影响研究》《重组Ⅲ型人源化胶原蛋白防治宫颈癌放疗相关慢性阴道纤维化机制及临床应用多中心研究》《重组Ⅲ型人源化胶原蛋白治疗早发性卵巢功能不全的临床研究》《水光仪器导入重组Ⅲ型胶原蛋白治疗外阴硬化性苔藓的有效性、安全性和机制研究》《重组Ⅲ型人源化胶原蛋白膀胱内用药灌注对膀胱疼痛综合征(BPS)的疗效及机制研究》7个临床研究。
深圳湾实验室	共建“深圳湾实验室-锦波生物基新材料联合研究中心”	聚焦人体 28 种型别胶原蛋白，开展相关前沿深入的基础研究，主要进行“胶原蛋白的结构、功能、机制原理与应用研究”、“基于胶原蛋白的生物材料与开发”等项目的研究。

(七) 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2025 年度锦波生物公司营业收入为 159,537.29 万元。由于营业收入是锦波生物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锦波生物公司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了解收入确认政策及具体方法，以抽样方式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对收入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 以抽样方式检查销售合同、销售清单、发票、物流签收信息、报关单、提单及银行回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并核实销售收入的真实性；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6) 对主要新增客户进行访谈，检查交易背景、关联关系、确认交易额等；

(7)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测试，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8)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3. 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评估情况以及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经公司评估和审查后，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执行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够满足审计工作的要求。其近一年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工作中亦不存在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在审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交流，认真听取、审阅与年报审计相关的材料，及时掌握公司年度审计进度、内部控制建设情况和执行情况。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北交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八)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以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增加的子公司

(1) 安徽拾客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2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安徽及时雨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黑龙江山锋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安徽拾客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5年2月12日完成注册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安徽及时雨持股比例为65%。自该公司设立之日起，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故自其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安徽拾客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3,975,624.77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24,375.23元。

(2) VitaFrontier Biotech Limited

2025年4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无龄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出资设立VitaFrontier Biotech Limited。该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完成注册登记，注册资本为1万港元，北京无龄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00%。自该公司设立之日起，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故自其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5年12月31日，VitaFrontier Biotech Limited的净资产为0.00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0.00元。

(3) 太原锦泓源研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8月，本公司与自然人侯方共同出资设立太原锦泓源研医疗管理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5年8月13日完成注册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本公司持股比例为51%。自该公司设立之日起，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故自其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5年12月31日，太原锦泓源研医疗管理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9,867,121.24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132,878.76元。

(4) 锦波复锦生物医药科技（启东）有限公司

2025年8月，本公司出资设立锦波复锦生物医药科技（启东）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完成注册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为100%。自该公司设立之日起，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故自其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5年12月31日，锦波复锦生物医药科技（启东）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0.00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0.00元。

(5) 上海无龄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无龄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出资设立上海无龄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5年10月31日完成注册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万元，北京无龄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00%。自该公司设立之日起，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故自其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无龄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0.00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0.00元。

(6) 太原市晋源区锦泊光年餐饮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太原锦泓源研医疗管理有限公司出资设立太原市晋源区锦泊光年餐饮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5年11月25日完成注册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万元，太原锦泓源研医疗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00%。自该公司设立之日起，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故自其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5年12月31日，太原市晋源区锦泊光年餐饮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0.00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0.00元。

2、因其他原因减少子公司的情况

山西锦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2025年召开股东会并作出解散决议，并已于2025年6月18日完成工商注销手续。自该公司注销完成之日起，公司不再对其具有控制权，故自注销时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九) 企业社会责任

1. 脱贫成果巩固和乡村振兴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以创新驱动与可持续发展为重要目标，在诚信经营、保护股东权益、安全生产、提供就业机会、社会公益等领域持续发力，推动企业与社会价值的共创共享。具体履行情况如下：

(1) 依法诚信经营，严守税务合规

报告期内，公司当期应纳税总额 3.46 亿元，积极参与税收优惠政策研究，推动生物医药行业税收政策优化。

(2) 报告期内累计捐赠超 600.00 万元，包括在深圳医学科学院设立“锦波博士生奖学金”等，以实际行动助力区域社会事业高质量发展。凭借在公益领域的持续投入与积极贡献，公司荣获国家中西医结合医学中心毛发专病医联体授予的“爱心企业”称号。

(3) 保障股东权益，维护投资者利益

公司本着公开透明实事求是的经营原则和理念，2025 年，我们共举办业绩说明会 3 次。这些活动的成功举办，不仅增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还吸引了更多的投资机构对公司的关注。

(4) 安全有效的产品质量保障体系

主要通过科学设计保障产品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安全性，其次通过质量体系：ISO13485:2016；ISO 9001:2015；ISO 22716:2007；EFFCI GMP 等保障生产过程的安全性和产品的稳定性。建立严苛的产品质量体系，保障产品的安全、有效、质量可控。

(5) 提供就业机会

公司响应“稳就业”政策，2025 年新增就业 151 人。

未来，锦波生物将行稳致远，以原始创新为核心驱动力，以责任担当为基石，持续推动原始创新的生命材料创新、机理创新、应用场景的创新，实现科技产品生活化、医疗产品消费化，以创新驱动人类发展，不断开辟新赛道、新产品，持续解决社会就业，践行社会责任。

3. 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生产过程涉及发酵、纯化、灌装等步骤，期间所产生的污染物较少，生产所用原材料不属于“高排放”、“高能耗”产物，并且生产过程所耗费的能源较少，整体过程绿色环保，碳排放量低。针对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水、固体废弃物等，公司已配备了相应的环保处理措施，包括购置环保设施、妥善进行固废处理等，2025 年公司新建了污水处理站。

(十) 报告期内未盈利或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未来展望

(一) 行业发展趋势

1、医疗器械行业发展趋势

欧美等发达国家及地区由于居民收入水平较高，医疗福利体系健全，相关技术及科研实力雄厚，因此医疗器械领域整体起步较早，且经过多年发展形成了较大的市场规模及稳定的需求。近年来，得益于国内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医疗保健意识的增强，以及医疗行业技术的不断突破与监管机构对于行业的持续规范，我国的医疗器械行业正处于高速发展的阶段。

2、生物医用材料行业发展趋势

生物医用材料的发展与医疗技术的革新密不可分，生物医用材料及其制品已成为医疗器械行业发展的一大基础之一。根据 Markets And Markets，全球的生物材料市场规模在 2025 年达到 475 亿美元，CAGR 为 6.0%，其中主要的增长均来自于医疗方面的应用。生物医用材料行业在我国起步较晚，因此我国目前的生产与制造技术与欧美等发达国家及地区仍存在一定的差距。市场上的高端生物医用材料市场主要由 Johnson & Johnson、Abbott、Boston Scientific、Medtronic 等欧美企业所生产的产品占据较高的市场份额。未来，随着我国的生物医用材料生产企业的不断发展与技术革新，国产的生物医用制品将不断地提高在市场上的竞争力与消费者口碑，进一步缩小与国外竞品的差异，逐步提高市场份额。

3、胶原蛋白材料行业发展趋势

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发布的《中国重组胶原蛋白医疗器械产业发展报告》，我国重组胶原蛋白市场规模处于快速增长过程中，2025 年为 547 亿元，预计到 2027 年将增长至 1,083 亿元。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继续立足合成生物、结构生物学等技术，坚持以功能蛋白系统性创新研发为核心驱动，围绕人体各型别胶原蛋白及各类抗病毒功能蛋白开展基础、应用研发及产业化。一方面，公司将继续构建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完整版图，包括重组Ⅲ型人源化胶原蛋白等在内的人体各型别胶原蛋白的全产业链理论研究、应用研究及产业化。另一方面，公司将持续推动用于传染性疾病的病毒进入抑制剂的研究和开发。

未来，公司将围绕医疗和生活护理等大健康领域，提供涵盖体表、体腔、体内器官修复再生的完整解决方案，致力于成为国际一流的科技创新型生物材料企业。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2026 年，公司将继续秉承“创新驱动人类美好生活”的愿景，聚焦功能蛋白，坚持原始创新，围绕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生命材料和人类重大传染病防治两大领域，重点开发以 A 型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为核心成分的各类医疗器械、功能性护肤品等终端产品，不断研发各种具有高级结构的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生命材料，并持续进行技术升级和完善。管理层将带领公司各部门有序开展经营管理工作，力争实现公司业务的高质量发展：一方面，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积极研发新产品，重点投入研发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三类医疗器械产品，拓展在外科、皮肤科、骨科、眼科等领域的应用；另一方面，努力开拓市场、强化产品品牌建设，重点建设“薇旖(yi)美®”、“重源®”等系列品牌及产品体系。

(四) 不确定性因素

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因素。

四、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公司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技术风险	<p>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公司主营业务为功能蛋白及其终端产品的基础研究与产业化,是典型的研发驱动型生物材料企业。功能蛋白原创性基础研究所涉及的领域是典型的多学科交叉领域,涉及生物学、临床医学、计算机科学、生物物理学、结构生物学、生物算法等多学科的紧密合作,不仅研发周期长,更需要长期持续的资金投入和人才投入。在此过程中,公司面临的技术研发风险主要表现在:合作研发机构中止合作的风险、现有技术升级迭代风险、研发进度不及预期甚至研发失败风险、研发成果无法产业化风险、新产品注册风险、核心技术泄密风险、在研项目研发及评审过程中的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加大生物新材料开发、加速核心原材料标志性产品的研发投入,持续优化培养、引进专业人才,以增强自身研发能力。同时加强与外部科研院所和企业的技术合作,以保持公司在功能蛋白领域的技术优势。</p>
核心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p>重大风险事项描述:核心技术人员是公司生存和发展的关键,是公司重要的核心竞争力。公司的行业背景,对研发人员的技术水平和工作经验有着较高的要求,稳定和扩大科技人才队伍对公司的生存和发展十分重要。公司制定了关于核心技术人员的约束和激励机制,但若未来公司相应机制不能吸引新的或不能留住现有的技术人才,将对公司研发、生产造成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整体经营状况。</p> <p>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制定并完善科学合理的薪酬与激励方案,建立更为公正、公平的绩效评估体系,并不断完善科研创新激励机制,提升研发人员对公司的归属感,公司将不断推进企业文化建设,增进员工对公司价值观的认同,进一步提高企业员工尤其是核心技术人员的忠诚度。</p>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p>重大风险事项描述:截至2025年12月31日,杨霞持有公司53.89%的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足以对股东会、董事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若未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实际控制地位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利益带来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完善内部治理机构,增强各机构协调的职能,加强信息披露制度管理,以减少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p>
医疗美容行业相关风险	<p>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医疗美容机构为公司重要的销售终端之一,该领域相关的风险包括:产品质量风险、注射剂产品冷链仓储运输不当风险、医疗事故风险、下游机构无合规证照从事医疗美容活动的风险、下游医疗美容机构经营不合规的风险、市场相关主体夸大宣传和过度营销的风险、市场假货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自身管理,严把产品质量,选择合规的仓储运输公司合作,完善不良事件风险的应对体系;同时加大销售团队建设,加强销售渠道的管理,加强产品的市场管控,维护公司声誉。</p>
医疗器械及	<p>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各类医疗器械及功能性护肤品</p>

化妆品产品政策变动风险	<p>产品的销售。目前，相关监督管理部门对二类及三类医疗器械的生产、经营及流通等多环节提出了严格的要求，同时对化妆品生产经营的各个环节制定了严格的行为规范提高了化妆品行业整体的准入门槛。未来，随着医疗器械及化妆品行业的发展，相关部门可能进一步出台更加严格的举措，对企业生产经营、执业许可、质量标准等方面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满足监督管理部门所制定的有关规定和政策要求，则存在被相关部门处罚的风险，可能会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公司将及时关注国家医药行业政策的调整，了解变动趋势，提前制定应对措施、积极应对。</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新增风险事项名称	公司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无	本期公司外部经营环境与内部生产经营情况无重大变化，无新增的重大风险因素。

第五节 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重大合同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六)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2,022,509.92	0.11%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925,915.49	0.05%
作为第三人	0.00	0.00%
合计	2,948,425.41	0.16%

2. 报告期内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1.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担保对象	担保对象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担保对象是否为关联方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山西省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否	否	30,000,000.00	0	0	2022年3月3日	2025年12月16日	抵押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总计	-	-	30,000,000.00	0	0	-	-	-	-	-

公司为银行贷款事项向山西省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担保时间为2022年3月3日至2028年3月3日，截至2025年末，担保余额为0元，贷款于2025年12月3日已结清，于2025年12月16日解除担保。

2、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以及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30,000,000.00	0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0	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	0

4、清偿和违规担保情况：

不适用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具体如下：

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5月8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等议案，拟向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以及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授予股票期权。此次股权激励方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25-035）。

公司于2025年5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14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公告》（2025-056）、《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公告》（2025-057）。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是否新增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	--------	--------	------	------	--------	--------

公司	2025年6月26日	-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	本公司不存在向发行对象做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的情形，亦不存在直接或者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任何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形。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5年6月26日	-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	(1) 严格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行使股东权利，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 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 若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将接受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作出的相关	正在履行中

					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给予补偿。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年6月26日	-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	<p>(1)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 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 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 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国家证券监管部门作出关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p>	正在履行中

					<p>回报措施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国家证券监管部门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国家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7) 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	--	--	--	--	---	--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工作，在此过程中，公司及相关主体就部分事项新增承诺，具体新增事项如上。上述承诺公司已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进行披露，具体为《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公告》（2025-075）、《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公告》（2025-074）。已披露的承诺事项均不存在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情形，承诺人均正常履行上述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六) 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7 月 14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不超过 7,175,660 股(含本数)，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00,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用于人源化胶原蛋白 FAST 数据库与产品开发平台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草案)》(2025-079)。

2026年1月22日，公司上述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已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2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的提示性公告》（2026-001）。

2025年6月26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霞与久视管理咨询（杭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向久视管理咨询（杭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5,753,267股股票，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26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股东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2025-082）。

2025年9月12日，上述协议转让的股份已完成过户登记，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1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东协议转让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2025-15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5,891,080	51.85%	9,014,008	54,905,088	47.7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3,032,110	14.72%	-1,843,634	11,188,476	9.72%
	董事、高管	774,803	0.88%	-327,577	447,226	0.39%
	核心员工	589,576	0.67%	-265,348	324,228	0.28%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2,620,720	48.15%	17,539,532	60,160,252	52.2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9,096,330	44.17%	11,728,899	50,825,229	44.17%
	董事、高管	2,324,414	2.63%	-982,732	1,341,682	1.17%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88,511,800	-	26,553,540	115,065,34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1,868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每10股派20元人民币现金。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88,511,8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115,065,340股。

（二）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杨霞	境内自然人	52,128,440	9,885,265	62,013,705	53.89%	50,825,229	11,188,476
2	久视管理咨询(杭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	5,753,267	5,753,267	5.00%	5,753,267	0
3	金雪坤	境内自然人	1,693,900	508,170	2,202,070	1.91%	2,202,070	0
4	任先炜	境内自然人	2,565,516	-426,545	2,138,971	1.86%	0	2,138,971
5	陆晨阳	境内自然人	1,225,189	367,557	1,592,746	1.38%	1,194,560	398,186
6	任先亮	境内自然人	1,093,706	309,588	1,403,294	1.22%	0	1,403,294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	1,401,824	1,401,824	1.22%	0	1,401,824
8	任沛杰	境内自然人	187,195	650,356	837,551	0.73%	0	837,551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	791,233	791,233	0.69%	0	791,233
1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责任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2,388	711,529	743,917	0.65%	0	743,917
合计		-	58,926,334	19,952,244	78,878,578	68.55%	59,975,126	18,903,452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任先炜与任先亮为兄弟关系；

任先亮和任沛杰为父子关系；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责任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属于同一基金公司旗下产品。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质押、司法冻结股份

适用 不适用

投资者通过认购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成为前十名股东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1	杨霞	11,188,476
2	任先炜	2,138,971
3	任先亮	1,403,294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01,824
5	任沛杰	837,551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91,233
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责任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43,917
8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591,001
9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行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503,346
10	张素平	478,804

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任先炜与任先亮为兄弟关系；
任先亮和任沛杰为父子关系；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责任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行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属于同一基金公司旗下产品。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杨霞女士，持有公司 62,013,705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53.89%。

是否存在实际控制人：

是 否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表决权的股数（股）	62,013,705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表决权的比例（%）	53.89%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1) 公开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定向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方式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公开发行股票	247,705,903.71	44,282,235.98	是	将募集资金总净额中用于“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新材料及注射剂产品研发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变更至“品牌建设及市场推广项目”	70,0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2023年7月20日，山西锦波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普通股500.00万股，发行方式为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和网上向开通北交所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价格为4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245,00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14,088,131.00元，到账时间为2023年7月13日。公司因行使超额配售取得的募集资金净额为33,617,772.71元，到账时间为2023

年8月21日。本次公开发行合计取得募集资金净额为247,705,903.71元。

公司分别于2024年1月10日,2024年1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募投项目实施实际情况,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的用途进行了变更。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2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部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208,399,199.71元,其中“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新材料及注射剂产品研发项目”使用募集资金90,584,284.62元,“品牌建设及市场推广项目”使用募集资金117,814,915.09元。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抵押贷款	交通银行太原体育南路支行	银行	21,000,000.00	2021年12月10日	2025年6月28日	3.00%
2	保证贷款	交通银行太原体育南路支行	银行	2,607,900.00	2022年4月22日	2025年12月3日	3.00%
3	保证贷款	交通银行太原体育南路支行	银行	5,599,400.00	2022年5月7日	2025年12月3日	3.00%
4	保证贷款	交通银行太原体育南路支行	银行	16,779,000.00	2022年5月25日	2025年12月3日	3.00%

5	信用贷款	交通银行太原体育南路支行	银行	17,000,000.00	2025年12月1日	2026年11月27日	2.55%
6	保证贷款	中国光大银行太原河西支行	银行	70,000,000.00	2024年8月19日	2027年8月18日	2.35%
7	信用贷款	中国进出口银行北京分行	银行	126,000,000.00	2025年12月24日	2030年12月24日	2.65%
合计	-	-	-	258,986,300.00	-	-	-

六、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8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制定了利润分配政策。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1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的《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110）。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2024年度权益分派预案、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共计转增股本26,553,540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92,088,940元。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否 √不适用

(三)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项目	每10股派现数（含税）	每10股送股数	每10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5	0	0

报告期权益分派方案是否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是 否

报告期内盈利且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年度税前报酬 (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杨霞	董事长、 总经理	女	1974年 9月	2024年8月 1日	2027年7 月31日	522.80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已完成
陆晨阳	董事、副 总经理	男	1968年 11月	2024年8月 1日	2027年7 月31日	140.46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已完成
唐梦华	董事、副 总经理、 董事会秘 书	女	1987年 5月	2024年8月 1日	2027年7 月31日	155.78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已完成
李飞	董事	男	1982年 8月	2024年8月 1日	2027年7 月31日	176.04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已完成
陈镔	董事	男	1974年 11月	2025年9月 24日	2027年7 月31日	-	否	不适用
王玲玲	董事	女	1986年 11月	2024年8月 1日	2027年7 月31日	113.17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已完成
阎丽明	独立董事	女	1963年 11月	2024年8月 1日	2027年7 月31日	8.00	否	不适用
梁桐栋	独立董事	男	1978年 2月	2024年8月 1日	2027年7 月31日	8.00	否	不适用
邓泽林	独立董事	男	1984年 10月	2025年9月 24日	2027年7 月31日	0.00	否	不适用

薛芳琴	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女	1971年10月	2024年8月1日	2027年7月31日	112.65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已完成
兰小宾	副总经理	男	1987年2月	2024年8月1日	2027年7月31日	178.81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已完成
金雪坤	原董事、原总经理	男	1965年1月	2024年8月1日	2025年9月6日	100.00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已完成
张金鑫	原独立董事	男	1971年10月	2024年8月1日	2025年9月24日	6.00	否	不适用
李飞	原副总经理	男	1982年8月	2024年8月1日	2025年9月6日	176.04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已完成
合计						1,521.71	-	-
董事会人数：						9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注：1、报告期内，李飞先生因工作调动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并被当选为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2、报告期内，独立董事邓泽林先生自愿放弃独立董事津贴。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关联关系，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亦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杨霞	董事长	52,128,440	9,885,265	62,013,705	53.89%	0	0	0
陆晨阳	董事、副总经理	1,225,189	367,557	1,592,746	1.38%	0	0	0
唐梦华	董事、副	130	39	169	0.00%	30,000	0	0

	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李飞	董事	0	0	0	0.00%	100,000	0	0
陈镔	董事	0	0	0	0.00%	0	0	0
王玲玲	董事	0	0	0	0.00%	14,000	0	0
薛芳琴	副 总 经 理、财务 总监	62,400	18,720	81,120	0.07%	0	0	0
兰小宾	副总经理	88,364	26,509	114,873	0.10%	10,000	0	0
合计	-	53,504,523	-	63,802,613	55.45%	154,000	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因公司战略发展需要，自 2026 年 9 月 6 日起，金雪坤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2025 年 9 月 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杨霞女士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2、因个人原因，张金鑫先生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 年 9 月 24 日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邓泽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报告期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备注
杨霞	董事长	新任	董事长、总经理	战略发展需要	-
金雪坤	董事、总经理	离任	不再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战略发展需要	-
张金鑫	独立董事	离任	无	工作调动	-
邓泽林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原独立董事离任	-
陈镔	无	新任	董事	战略发展需要	-
李飞	董事、副总经理	新任	职工代表董事	工作调动	-
李飞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职工代表董事	工作调动	-

注：报告期内，李飞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辞去了副总经理职务，当选为职工代表董事。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杨霞，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 年 9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 年 1 月至

2016年11月，任山西医科大学讲师；2008年3月至2011年5月，任锦波有限执行董事；2011年5月至2015年3月，任锦波有限监事；2016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研究院院长。

陈镔，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4年3月至2021年2月，历任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高级经理、副总经理、执行总经理、董事总经理、中投证券投资银行部负责人、中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1年3月至2021年3月，任养生堂有限公司股权投资部总经理；2021年4月至2025年3月，任关子私募基金管理（杭州）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年4月至今，任新泉咨询管理（丽水）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5年3月至今，任关子私募基金管理（杭州）有限公司董事、投资负责人；2025年4月至今，任久视管理咨询（杭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邓泽林，男，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曾任湖北经济学院大学金融学院客座研究生导师。2008年至2018年在国家财政部农业司任职，参与国家宏观财政政策制定、负责财政资金预决算财务管理、国家级基金筹备设立等相关工作。2018年2月至今任招商局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执委会执行委员，负责服务贸易基金等国家级基金的投融资和运营管理工作。2023年11月至今兼任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飞，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出生，硕士研究生。2008年7月至2023年9月先后就职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从事投资银行业务，2023年10月入职公司从事内控工作，2024年8月至2025年9月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5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报酬确定依据以及实际支付情况：

2025年4月1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上述议案也于2025年5月21日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每年8万元，按月发放；公司非独立董事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不在公司担任工作职务的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不享受补贴或福利待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所属的具体职级、岗位领取相应的薪酬，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奖金构成，基本薪酬是年度的基本报酬，按月领取，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相关考核制度领取，奖金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及其工作业绩结果确定。

（四）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可行权股份	已行权股份	行权价（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李飞	董事	0	0	130,000	0	210.77	233.70
冯继超	已离职	0	0	130,000	0	210.77	233.70
王妍	核心员工	0	0	39,000	0	210.77	233.70
庞尧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	0	0	39,000	0	210.77	233.70

	其他员工						
唐梦华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0	39,000	0	210.77	233.70
俞正洋	核心员工	0	0	39,000	0	210.77	233.70
仇舒曼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39,000	0	210.77	233.70
兰晓园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35,100	0	210.77	233.70
宋青	已离职	0	0	26,000	0	210.77	233.70
徐璇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26,000	0	210.77	233.70
余进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26,000	0	210.77	233.70
刘年	已离职	0	0	26,000	0	210.77	233.70
徐小敏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26,000	0	210.77	233.70
王玲玲	董事	0	0	18,200	0	210.77	233.70
袁立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13,000	0	210.77	233.70
王凯丽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13,000	0	210.77	233.70
徐婷婷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13,000	0	210.77	233.70
林思思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13,000	0	210.77	233.70

兰小宾	副总经理	0	0	13,000	0	210.77	233.70
荆晓斌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13,000	0	210.77	233.70
李森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13,000	0	210.77	233.70
马文军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13,000	0	210.77	233.70
董晓莉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10,400	0	210.77	233.70
何奇科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10,400	0	210.77	233.70
方腾腾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9,100	0	210.77	233.70
王建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9,100	0	210.77	233.70
邓奉天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9,100	0	210.77	233.70
唐申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8,450	0	210.77	233.70
沈奕燃	已离职	0	0	8,450	0	210.77	233.70
吴林瑾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7,800	0	210.77	233.70
王佳静	已离职	0	0	7,800	0	210.77	233.70
李文龙	对公司经营业	0	0	7,800	0	210.77	233.70

	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汤雅洁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7,800	0	210.77	233.70
李佳灵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7,800	0	210.77	233.70
廖丹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7,800	0	210.77	233.70
赵文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7,800	0	210.77	233.70
花晨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6,500	0	210.77	233.70
周大为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6,500	0	210.77	233.70
张婷婷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6,500	0	210.77	233.70
郭凯旋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6,500	0	210.77	233.70
项蔚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6,500	0	210.77	233.70
陈星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5,850	0	210.77	233.70
杜玉书	对公司经营业	0	0	5,200	0	210.77	233.70

	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王敏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5,200	0	210.77	233.70
杨海龙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5,200	0	210.77	233.70
李震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5,200	0	210.77	233.70
王浩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5,200	0	210.77	233.70
王亚冬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5,200	0	210.77	233.70
黄舒婷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5,200	0	210.77	233.70
刘培基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5,200	0	210.77	233.70
张鸣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5,200	0	210.77	233.70
胡婷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5,200	0	210.77	233.70
崔笛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5,200	0	210.77	233.70
徐淼	已离职	0	0	5,200	0	210.77	233.70

桑帅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5,200	0	210.77	233.70
姜晓雯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3,900	0	210.77	233.70
赵雪	已离职	0	0	3,900	0	210.77	233.70
田文华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3,900	0	210.77	233.70
刘增耀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3,900	0	210.77	233.70
郜亚婷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3,900	0	210.77	233.70
邓鹏军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3,900	0	210.77	233.70
武庚风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3,900	0	210.77	233.70
郝丽园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3,900	0	210.77	233.70
周伟东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3,250	0	210.77	233.70
赵向前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3,250	0	210.77	233.70
赵莉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	0	0	3,250	0	210.77	233.70

	其他员工						
俞雯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3,250	0	210.77	233.70
双嘉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2,600	0	210.77	233.70
籍化超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2,600	0	210.77	233.70
杨鸯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2,600	0	210.77	233.70
谢飞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1,300	0	210.77	233.70
王瑞清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1,300	0	210.77	233.70
李志茹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1,300	0	210.77	233.70
刘泽勋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1,300	0	210.77	233.70
张晓波	核心员工	0	0	1,300	0	210.77	233.70
冯敏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1,300	0	210.77	233.70
薄炳锦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0	0	1,300	0	210.77	233.70
王琳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	0	0	1,300	0	210.77	233.70

	有直接影响的 其他员工						
程建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 其他员工	0	0	1,300	0	210.77	233.70
刘欣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 其他员工	0	0	1,300	0	210.77	233.70
崔雨馨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 其他员工	0	0	1,300	0	210.77	233.70
王颖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 其他员工	0	0	650	0	210.77	233.70
杨晓宇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 其他员工	0	0	650	0	210.77	233.70
王正奇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 其他员工	0	0	650	0	210.77	233.70
宋海红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 其他员工	0	0	650	0	210.77	233.70
赵博雄	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 其他员工	0	0	650	0	210.77	233.70
合计		0	0	1,037,400	0	-	-
备注 (如有)	1、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表中有 7 位离职。 2、2025 年 8 月 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数量的议案》，待相关登记手续完成后，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将由 276 元/份调整为 210.77 元/份。首次授予尚未行权部分的股票期权数量将由 798,000 份调整为 1,037,400 份。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163	48	44	167
生产人员	99	53	7	145
技术人员	251	99	43	307
销售人员	291	137	93	335
财务人员	19	6	5	20
员工总计	823	343	192	974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6	7
硕士	142	176
本科	367	454
专科及以下	308	337
员工总计	823	974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薪酬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为员工提供富有竞争力的薪酬，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为员工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培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安排有针对性的培训，如质量标准操作程序、物料管理标准操作程序、管理制度及企业文化、《产品质量法》《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等培训，提高全体员工的专业知识及人文素养。同时根据各级主管部门的监管要求积极参加财务、上市公司管理等培训。

3、离退休职工人数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数量较大的劳务外包情况，仅在食堂及保安人员方面存在劳务外包。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任职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陈艳霞	无变动	数字化中台总监	0	0	0

王妍	无变动	董事长助理	23,400	-14,271	9,129
张永健	无变动	原料车间主任	0	0	0
俞正洋	无变动	中国区销售总监	0	0	0
汤莉	无变动	发展战略部总经理	0	0	0
王倩雅	无变动	企划总监	0	9,750	9,750
王建	无变动	质量总监	12,498	-3,922	8,576
任伟民	无变动	采购岗	0	0	0
石玮	无变动	产品销售部经理	5,727	-3,462	2,265
肖芳芳	无变动	品牌经理	28,500	-17,350	11,150
王玲玲	无变动	生命材料研究院执行院长	0	0	0
郝丽园	无变动	数字化中台物资调度	0	0	0
张晓波	无变动	数字化中台设备工程调度	0	1,635	1,635
任晓莉	无变动	内控组员	0	0	0
孟宏钢	无变动	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兼 任证券事务代表	2,400	720	3,120
武江涛	无变动	司机岗	2,080	930	3,010
王建兵	无变动	灌装岗	0	0	0
孙丹丹	无变动	质量控制部经理	3,900	1,040	4,940
李雅娴	无变动	产品销售部副经理	0	0	0
薛力彬	无变动	物业岗	2,600	1,037	3,637
王芬芬	无变动	工艺员	15,232	2,497	17,729
郭晴	无变动	工艺员	0	0	0
焦慧丽	无变动	配料组组长	0	0	0
张海琰	无变动	设备工程部副经理	0	0	0
窦鑫	无变动	黑龙江、吉林地区经理	60,000	-59,954	46
李志清	无变动	湖南地区经理助理	64,088	18,823	82,911
王璐	无变动	辽宁地区经理	35,083	8,277	43,360
王晓珑	无变动	山西地区经理	998	2,759	3,757
余小凌	无变动	江西地区经理	33,000	8,500	41,500
吴致昌	无变动	湖北地区经理	5,088	1,006	6,094
杨杰	无变动	河南地区经理	100	1,020	1,120
张志强	无变动	控销事业部经理	248,082	-247,711	371
赵蓬	无变动	山东、河北地区经理	0	6,309	6,309
訾振树	无变动	市场学术部副经理	46,800	17,019	63,819

核心员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化工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其他行业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医药制造公司

一、 宏观政策

1、所属行业

公司目前主要产品是以A型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为核心原材料的各类终端医疗器械产品。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27 医药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国家统计局令第23号），公司的主营业务属于“4 生物产业”之“4.2 生物医学工程产业”之“4.2.3 其他生物医用材料及用品制造”产业。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与政策

（1）行业相关的法律法规

相关法律法规	颁发机构	实施时间	对发行人的影响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2024年修正）	国务院	2025年1月	发行人的医疗器械类产品需根据本条例进行备案与注册，其生产与经营条件需要满足本条例。
《化妆品抽样检验管理办法》	国家药监局	2023年1月	进一步规范化妆品抽样检验工作，加强化妆品质量安全监管。
《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2年5月	发行人对医疗器械类产品的生产活动需根据本管理办法进行备案与注册，其生产需要满足本条例。
《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2年5月	发行人对医疗器械类产品的经营活动需根据本管理办法进行备案与注册，其经营需要满足本条例。
《化妆品生产经营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2年1月	规范发行人化妆品类产品的生产经营活动。
《生物制品批签发管理办法》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1年3月	发行人批签发产品应当按照经核准的工艺生产，并应当符合国家药品标准和药品注册标准。
《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	国务院	2021年1月	加强发行人化妆品类产品监督管理，并促进化妆品产业健康发展。
《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0年6月	对于发行人所在行业实行分级治疗制度、完善医疗用品的供应保障制度。

《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和再评价管理办法》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2019年1月	明确了发行人的医疗器械上市许可持有人的主体责任，强化发行人直接报告不良事件的义务，使发行人强化风险控制要求。
《医疗器械网络销售监督管理办法》	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8年3月	对发行人医疗器械产品的销售网络进行监管与规定，规定医疗器械网络销售企业应当依法取得医疗器械生产许可、经营许可或者办理备案。

(2) 行业的主要产业政策

①生物制造行业

生物产业是 21 世纪活跃创新、对社会影响深远的新兴产业之一，是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的主攻方向，对于我国抢占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革命制高点，加快壮大新产业、发展新经济、培育新动能，建设“健康中国”具有重要意义。生物制造产业作为生物产业重点发展方向之一，属于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行业。近年来，政府主管部门出台了一系列鼓励生物制造产业发展的产业政策，主要如下：

2025 年 6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发布了《关于开展生物制造中试能力建设平台培育工作的通知》，提出中试是生物科技创新成果向工业生产转化的关键环节，是生物制造产业体系的重要支撑。为深入贯彻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认真落实《制造业中试创新发展实施意见》（工信部联科〔2024〕11 号），加快“化点成珠”“串珠成链”，提升生物制造中试能力建设水平。

2024 年 2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七部门发布了《关于加快推动制造业绿色化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要发挥生物制造选择性强、生产效率高、废弃物少等环境友好优势，聚焦轻工发酵、医药、化工、农业与食品等领域，建立生物制造核心菌种与关键酶创制技术体系。

2024 年 1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七部门发布了《关于推动未来产业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提出要加快生物制造等新兴场景推广，以场景创新带动制造业转型升级。

2023 年 7 月，工信部、发改委、商务部发布了《轻工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3—2024 年）》，明确提出要加快生物制造产业发展顶层设计，加大各类创新资源投入力度，提升产品附加值和市场竞争能力；支持有条件的地区开展生物基材料、非粮食原料生物能源等产品应用试点，促进优质产品推广应用。加强特色植物原料开发创新，推动活性原料生物制造规模化生产，加大在食品、化妆品等行业的应用。

2021 年 12 月 22 日，工信部等九部门发布《“十四五”医药工业发展规划》，明确提出：加快制定新型生物材料等医疗器械标准；重点发展重组胶原蛋白类生物医用材料。

2021 年 12 月 20 日，国家发改委发布了《“十四五”生物经济发展规划》，是我国首部生物经济的五年规划，其中明确提出：着力做大做强生物经济；生物医药、生物制造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在国民经济社会发展中的战略地位显著提升；瞄准合成生物学等前沿领域，实施国家重大科技项目和重点研发计划；推动合成生物学技术创新；新型生物材料是关键共性生物技术创新平台建设重点领域之一。

2021 年 3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指出要大力推动生物信息技术的融合创新，加快生物医药、生物材料、生物能源等产业的发展，将生物经济做大做强。

2019 年 11 月，科技部发布《关于支持建设国家合成生物技术创新中心的函》指出，建设国家合成生物技术创新中心，对于抢占全球生物技术与产业发展制高点，推动经济社会绿色可持续发展等具

有重要的战略意义和现实意义，聚焦于合成生物关键核心技术和重大应用方向，重点突破工业酶和核心菌种自主构建与工程化应用的技术瓶颈制约，引领构建未来生物制造新的技术路径，形成重大关键技术源头供给；加快推动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为中小企业提供技术创新服务，切实解决产业和企业的技术难题；要构建创新创业孵化服务载体，培育孵化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科技型中小企业。

公司是运用合成生物等生物制造技术对功能蛋白进行产业化的生物新材料科技型企业，以上鼓励生物制造、合成生物、生物材料等的产业政策，有利于公司获得较好的产业发展环境，加快技术创新。

②生物医用材料行业政策

2025年4月，公司和四川大学联合牵头提出的国际标准提案《利用生物工程生物物质制备的医疗器械-应用风险管理》正式通过国际标准化组织医疗器械生物学和临床评价标准化技术委员会（ISO/TC194）的立项评审。

2023年1月，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发布YY/T1888-2023《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医疗器械行业标准的公告（2023年第14号），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行业标准正式形成。

2022年1月，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对外发布YY/T1849-2022《重组胶原蛋白》行业标准。该标准规定了重组胶原蛋白的质量控制要求、检测指标及其检测方法等，适用于作为医疗器械原材料的重组胶原蛋白的质量控制，并于2022年8月1日正式实施。

2021年3月，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发布《关于发布重组胶原蛋白生物材料命名指导原则的通告（2021年第21号）》，进一步规范重组胶原蛋白生物材料命名，推动新型生物材料高质量发展。

重组III型胶原蛋白为核心成分的产品是目前公司实现产业化的最主要的产品。上述政策不仅推动本行业健康、有序的发展，同时首次为重组胶原蛋白带来了明确的命名原则，规范命名产品的同时也树立行业的准则。

2019年7月，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发布《医疗器械唯一标识系统试点工作方案》，旨在加强医疗器械全生命周期管理，提升医疗器械监管和卫生管理效能，进一步保障公众用械安全。

③其他产业政策

2024年11月，国家医保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4年版）》（以下简称“《2024年药品目录》”），现行的《2024年药品目录》分为凡例、西药、中成药、协议期内谈判药品部分、中药饮片五部分，不包括医疗器械。公司现有医疗终端产品均为医疗器械，绝大部分未纳入《医保药品目录》。

2020年6月8日，国家医疗保障局发布了《基本医疗保险医用耗材管理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根据《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国务院医疗保障行政部门综合考虑医用耗材的功能作用、临床价值、费用水平、医保基金承受能力等因素，采用准入法制定《基本医疗保险医用耗材目录》。公司现有医疗终端产品均为医疗器械，绝大部分未纳入《医用耗材目录》。公司的核心产品重组胶原蛋白产品和抗HPV生物蛋白产品主要为医疗器械产品，如被纳入上述目录，将有助于提升产品销售数量，但同时会降低产品的销售价格。

2019年1月，国务院印发《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方案》选择11个城市，从通过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仿制药对应的通用名药品中遴选试点品种，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进行带量采购，量价挂钩、以量换价，形成药品集中采购价格，试点城市公立医疗机构或其代表根据上述采购价格与生产企业签订带量购销合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产品均不在带量采购目录中。

未来，随着带量采购政策在全国各省市的主要试点城市的全部落地，全国非试点城市也开始陆续跟进降价，未来高值医用耗材等医疗器械也可能实行带量采购政策。若公司产品未来被纳入带量采购范围，将对该等产品的销售形成一定的降价压力。

二、 业务资质

序号	资质名称	证号	有效期限	颁发单位
1	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晋药监械生产许 20150014 号	2030. 5. 25	山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	化妆品生产许可证	晋妆 20160002	2026. 9. 6	山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3	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	(晋)卫消证字(2013)第 0005 号	2029. 2. 7	太原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4	排污许可证	91140100672338346F001V	2028. 4. 24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5	ISO1348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CN23/00002885	2026. 6. 4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SGS)
6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CN23/00002886	2026. 6. 4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SGS)
7	ISO 9001:2015	CN22/00001088	2028. 5. 23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SGS)
8	EFfCI GMP for Cosmetic Ingredients, 2017	CN22/00002552	2028. 8. 23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SGS)
9	US FDA CFSAN Cosmetic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 (GMP) Guidelines (2008)	CN22/00001116	2026. 6. 12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SGS)
10	ISO 22716:2007 Cosmetics-Guidelines on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s	CN20/10268	2026. 6. 12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SGS)

三、 主要药（产）品

（一） 在销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药（产）品名称	重组 III 型人源化胶原蛋白冻干纤维
剂型	2mg/瓶/盒、4mg/瓶/盒、6mg/瓶/盒、8mg/盒、10mg/瓶/盒，12mg/瓶/盒，16mg/瓶/盒，20mg/瓶/盒
治疗领域/用途	用于面部真皮组织填充以纠正额部动力性皱纹（包括眉间纹、额头纹和鱼尾纹）。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	2019. 11. 22-2039. 11. 21
所属药（产）品注册分类	医疗器械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	否
是否属于处方药	否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否
生产量	1, 417, 625 支
销售量	1, 269, 507 支

（二） 药（产）品生产、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模式分析

报告期内，根据产品是否属于公司自有品牌，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可以分为OBM和ODM两种销售模式，OBM模式是指公司生产、销售自有品牌产品，ODM模式指公司根据客户需求，设计、生产符合要求的相关产品，并贴上客户品牌对外销售。公司OBM销售中，根据销售渠道可进一步分为经销与直销。

2. 主要药（产）品集中招标采购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已纳入、新进入和退出国家基药目录、国家级医保目录的主要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知识产权

（一） 主要药（产）品核心技术情况

公司经过长期发展积累，形成了六大核心技术平台。公司的核心技术与已上市产品、中试产品、在研产品结合紧密，在研发、生产的各个关键方面起到了重大作用。

公司六大核心技术平台及在主营业务、产品中的应用具体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	在主营业务及产品中的应用
----	------	--------------

1	生命材料高通量自动化功能筛选平台	胶原蛋白的功能区筛选技术
2	生命材料结构研究及预测平台	胶原蛋白的结构研究及AI预测
3	生命材料高效生物合成及转化技术平台	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的小试、中试及产业化研究
4	生命材料标准化注射剂研究平台	注射用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产品的生物合成
5	功能蛋白多维度评估BSL-2实验室及临床前应用平台	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产品的功能检测、机制研究、临床前效能评价及质量参数的研究
6	FAST胶原蛋白数据库	从胶原蛋白“序列-结构-功能-应用”建立了AI胶原智脑深度学习系统

(二) 驰名或著名商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重大知识产权法律纠纷或争议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总体情况

公司研发以自主研发为主，同时结合产学研合作研发，已形成生命材料高通量自动化功能筛选平台、生命材料结构研究及预测平台、生命材料高效生物合成及转化技术平台、生命材料标准化注射剂研究平台、功能蛋白多维度评估BSL-2实验室及临床前应用平台、FAST胶原蛋白数据库六大核心技术平台。此外，公司正在筹建人源化胶原蛋白FAST（Function/AI/Structure/Technology）数据库。该数据库基于公司自主研发的“AI胶原智脑系统”，是集人源化胶原蛋白“序列-结构-功能-应用”于一体的数据库，可以通过整合先进的人工智能技术与高通量实验平台，为人源化胶原蛋白的研发提供了全面、精准、高效的解决方案，实现了“数据链”和“产业链”的深度融合，进一步提高了公司的核心技术壁垒。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总体情况如下：

(1) 自主研发

1) 功能蛋白量产工艺研发

功能蛋白量产工艺研发是在功能蛋白基础研究完成后开展的关于功能蛋白原材料批量生产工艺的研发，最终实现功能蛋白大规模稳定的产业化生产。由公司功能蛋白创新研究院通过大量的国内外文献收集，结合市场分析提出研发方向，设计技术实施路径，形成可行性研究报告，立项后开展功能蛋白原材料小试，并通过反复筛选初步确定生产工艺和原始菌种，再进行功能蛋白中试研究，根据中试研究结果确定产业化的最佳生产工艺路径。

2) 终端产品开发

终端产品开发是根据功能蛋白的功效以及自身特征进行配方优选，并结合市场需求开展产品设计。终端产品开发由医学部、市场部、销售部整理终端客户需求，由研究院充分论证后提出立项申请，经公司核心技术专家审议后，由应用转化部进行终端产品开发研究，由质量研究部开展质量标准检测研究，并由医学部开展临床试验、医学统计形成临床报告，由法规注册与知识产权部提交产品注册申报。

(2) 产学研合作研发

公司采用产学研合作研发模式开展功能蛋白功能筛选、机理研究、效用验证等基础研究。由公司与合作机构签署合作协议，由各方派遣工作人员共同合作，并约定各方权利义务及相关知识产权归属。

公司与复旦大学、四川大学、重庆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北京大学人民医院、深圳湾实验室等多所知名院校、医疗机构和科研机构保持合作，并分别成立了“复旦—锦波功能蛋白联合研究中心”、“川大—锦波功能蛋白联合实验室”、重医二院—锦波“功能蛋白临床转化研究中心”、“北京大学人民医院—锦波生物肿瘤治疗联合研究中心”和“深圳湾实验室—锦波生物基新材料联合研究中心”开展合作研发及临床研究，持续对细胞生物学、病毒学、药理学等进行研究，深入研究病毒进入抑制原理，挖掘不同病毒进入抑制剂的应用范围及协同效应，推进不同类型胶原蛋白的空间结构及功能位点的解析，储备更多具备不同特点的功能性蛋白。

项目实施的主要方式是公司与合作机构共同开展功能蛋白初始设计及初始效用验证等实验室基础研究，并通过搭建假病毒模型系统、蛋白质功能区大规模筛选、氨基酸序列分析、结构预测等进行功能蛋白功效验证，再由公司开展后续产品研发及注册申报等产业化研发生产，期间形成的专利成果由双方依据协议约定进行划分。

(二) 主要研发项目情况

1. 研发投入前五名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序号	研发项目	本期研发投入金额	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注册）所处阶段
1	评价重组III型人源化胶原蛋白冻干纤维用于改善额部动力性皱纹的多中心临床研究	18,027,579.48	18,027,579.48	临床
2	重组III型人源化胶原蛋白冻干纤维用于子宫内膜癌、乳腺癌、宫颈癌、改善子宫内膜容受性、早发性卵巢功能不全、外阴硬化性苔藓、膀胱疼痛综合症女性疾病方面的多中心临床研究	7,594,016.01	10,034,750.90	临床
3	经导管微创介入心衰治疗可注射水凝胶及输送器械关键技术研究	5,222,110.47	9,847,868.67	开发阶段
4	评价注射用重组VII型人源化胶原蛋白溶液改善手部皮肤外观的多中心临床	5,052,701.43	5,566,262.09	临床

	试验			
5	生物医用新材料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关键技术与应用	5,045,053.10	11,622,246.18	开发阶段
合计		40,941,460.49	55,098,707.32	-

2. 被纳入优先审评审批品种的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对核心竞争能力具有重大影响的研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4. 停止或取消的重大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5. 呈交监管部门审批、完成注册或取得生产批文的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4月9日，公司注射用重组III型人源化胶原蛋白凝胶获得国家药监局批准上市，产品适用于注射到中面部皮下至骨膜上层，以矫正中面部容量缺失和/或中面部轮廓缺陷。该产品是国际首个通过自组装、自交联技术，利用合成生物法生产的“注射用重组III型人源化胶原蛋白凝胶”产品，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0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的《关于获得第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公告》（2025-006）。

报告期内上述产品已有部分销售收入。

6. 重大政府研发补助、资助、补贴及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2023年11月6日取得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山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西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公司2025年度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12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子公司适用此税收优惠政策。

7. 自愿披露的其他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药（产）品委托生产

适用 不适用

七、 质量管理

(一) 基本情况

生产过程严格遵守《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以及《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等国家法规、生产工艺流程并结合公司内部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等制度文件进行生产。建立了基于《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等要求的质量管理体系，公司在产品设计、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质量控制、销售和售后服务等方面实行全方位的质量控制，使产品从原材料进厂检验到售后服务的生产经营全过程均得到了有效控制。

(二) 重大质量问题

适用 不适用

八、 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

(一) 基本情况

公司是国内技术领先的功能蛋白及其产品的制造企业，公司生产经营环节主要包括原料生产、纯化精制、预混、搅拌、抽真空等，在生产过程中环境污染较小，无严重的有毒或有害物质排放，仅有少量的废气、灰渣、生活垃圾及生活废水的排放，不存在高能耗、高污染情况。

公司已根据国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了环境影响审批各项手续并落实了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后续公司也将着力注重环保设施日常维护，做好及时管理，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做好项目信息公开工作。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不存在收到环保部门处罚的情形。

(二) 涉及危险废物、危险化学品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实验过程中，涉及到化学试剂、产生的危险废液等，公司委托拥有相关资质的第三方处理。

(三) 涉及生物制品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产品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及其相关产品为生物制品，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通过发酵等技术生产。针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等污染物，公司通过厂区配置的污水处理站等环保设施进行处理。

(四) 重大环境污染事件或处罚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 细分业务

(一) 中药饮片加工、中成药生产

适用 不适用

(二) 仿制药一致性评价

适用 不适用

(三) 生物类似药生产研发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优化组织架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实现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股东会、董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等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共修订《公司章程》2次，共制定《信息披露暂缓、豁免管理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舆情管理制度》《市值管理制度》9个制度，共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豁免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利润分配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舆情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等25个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及运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北交所业务规则以及公司内部管理

制度的要求，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能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要求，在召开股东会前，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通知义务，与会股东对各项议案予以审议并参与表决。通过参加公司股东会会议，投资者充分行使其股东权利，严格履行了其股东职责。公司现有治理机制注重保护股东权益，能给公司大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事项均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决策，履行了相应法律程序。公司重大事项均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没有出现董事会、股东会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公司章程的情形。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两次修改，具体修改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因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变更了注册资本并按规定对《公司章程》中涉及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于2025年4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5年5月21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2025年4月21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bse.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新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的规定，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于2025年8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5年9月5日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2025年8月21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bse.cn/>）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4）。

（二） 董事会、股东会运作情况

1、 董事会、股东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13	1、2025年1月2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山西锦波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2、2025年2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山西锦波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p>3、2025年4月1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等议案。</p> <p>4、2025年4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p> <p>5、2025年4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调整为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并制定相关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p> <p>6、2025年5月1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p> <p>7、2025年6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草案）〉的议案》等议案。</p> <p>8、2025年8月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调整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数量的议案》等议案。</p> <p>9、2025年8月1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等议案。</p> <p>10、2025年9月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杨霞女士为</p>
--	--	--

		<p>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提名陈镔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提名邓泽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行申请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等议案。</p> <p>11、2025年9月1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p> <p>12、2025年10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改选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p> <p>13、2025年12月2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的议案》《关于拟向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p>
<p>股东会</p>	<p>6</p>	<p>1、2025年5月8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与激励对象签署股票期权授予协议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p> <p>2、2025年5月21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度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等议案。</p> <p>3、2025年7月14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草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等议案。</p> <p>4、2025年8月28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p>

		<p>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p> <p>5、2025年9月5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废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p> <p>6、2025年9月24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陈镔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提名邓泽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p>
--	--	--

2、 董事会、股东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历次股东会、董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况。会议文件存档保存情况规范，决议均能得到切实的执行。公司股东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并对公司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正常运行，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履行职责，发表合理意见。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健全规范公司治理结构，修订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公司根据新《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共修订《公司章程》2次，共制定《信息披露暂缓、豁免管理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舆情管理制度》《市值管理制度》9个制度，共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豁免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利润分配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舆情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等25个制度。公司股东会、董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北京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

系管理活动和日常事务。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规定，加强信息披露事务和投资者关系管理，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对重大未公开内幕信息执行严格的保密程序，控制知情人员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公开投资者交流活动4次，其中业绩说明会3次。同时，公司通过专线电话、在公司官网开设投资者关系专栏，收集和回复投资者的咨询等诉求，及时在投资者关系专栏发布和更新公司定期报告及投资者活动记录表。此外公司还主动、及时地与监管部门保持联系与沟通，从而准确地把握信息披露的规范要求，进一步提高公司透明度和信息披露质量，更好维护所有投资者的利益。

二、 内部控制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董事会所制定的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1) 审计委员会：报告期内，共召开8次会议，审议了公司定期报告、2025年第一季度、半年度、第三季度的内部审计计划及报告，第四季度内部审计计划，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关联交易等相关事项。

(2) 提名委员会：报告期内，共召开1次会议，审议了聘任杨霞女士为公司总经理、提名陈镔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提名陈镔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等事项。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共召开4次会议，审议了公司2025年度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津贴、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调整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调整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数量等事项。

(4)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报告期内，共召开2次会议，审议了公司2024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等事项。

独立董事人数是否不少于董事会人数的1/3

是 否

是否设置以下专门委员会、内审部门

审计委员会 是 否

提名委员会 是 否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是 否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是 否

内审部门 是 否

(二)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兼职上市公司家数 (含本公	在公司连续任职时间(年)	出席董事会次数	出席董事会方式	出席股东会次数	出席股东会方式	现场工作时间(天)
--------	------------------	--------------	---------	---------	---------	---------	-----------

	司)						
阎丽明	2	3	13	现场、通讯	6	通讯	15
梁桐栋	1	3	13	现场、通讯	6	通讯	16
邓泽林	2	1	3	现场、通讯	0	通讯	6
张金鑫	0	4	10	现场、通讯	1	通讯	9

注：报告期内，邓泽林的任职时间为2025年9月24日—2025年12月31日；张金鑫的任职时间为2024年8月1日至2025年9月24日。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认真、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谨慎地行使公司所赋予的权利，认真审议董事会相关议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会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资格情况

在任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北交所自律规则规定的条件、独立性等要求。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能够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具备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公司主要从事功能性蛋白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拥有独立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系统，具有完整的知识产权、业务流程、独立的经营场所以及业务部门和渠道。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和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人员：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公司财务人员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资产：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被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4、机构：公司拥有独立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立股东会、董事会、聘请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5、财务：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本公司内部控制完整、有效。

(四) 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了现行的内部管理制度，该制度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在公司运营过程中，内部控制制度都能够得到贯彻执行，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结合自身情况，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行业特点，不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五)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锦波生物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六)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为进一步健全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促进公司管理层恪尽职守，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追究制度》。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以关键业绩指标为核心的绩效管理体系，将公司战略目标和年度计划层层分解为关键业绩指标，结合工作态度和工作成果进行绩效考核，形成有竞争力和创造力的薪酬体系。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6 次股东会，有 6 次股东会提供网络投票安排。分别是：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2024 年度股东会、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报告期内历次股东会未涉及累积投票安排。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投资者关系的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建立有《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舆情管理制度》等制度，并严格遵循流程、按照相关制度履行日常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同时，公司对重大未公开内幕信息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要求执行严格的保密程序，控制知情人员范围，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强化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进一步丰富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内容及方式。董事会办公室是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专职部门，由董事会秘书领导全面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董事会办公室建立并维护一个主动与投资者沟通的机制。设置了专门的投资者专线、电子邮箱，并通过电话沟通、网上业绩说明会等形式，为中小投资者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情况提供了良好的沟通渠道。同时公司通过券商策略会、媒体报道或访问、投资者现场走访、机构实地调研等开展专业机构及投资者的交流互动，及时解答广大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以确保公司与股东及潜在的投资者之间顺畅有效地交流沟通，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信任，还能提高公司的市场形象和声誉。

未来，公司将继续丰富与投资者沟通的方式，让投资者对公司业绩、业务情况、未来发展及战略等经营情况更加深入的了解，加强投资者对企业支持与信任，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企业整体价值，充分尊重投资者、回报投资者、保护投资者。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汇会审[2026]8243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6年4月28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刘成龙	魏敏
	1年	1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6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80万元	

审 计 报 告

中汇会审[2026]8243号

山西锦波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山西锦波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波生物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锦波生物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锦波生物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

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2025年度锦波生物公司营业收入为159,537.29万元。由于营业收入是锦波生物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锦波生物公司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了解收入确认政策及具体方法，以抽样方式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对收入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 以抽样方式检查销售合同、销售清单、发票、物流签收信息、报关单、提单及银行回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并核实销售收入的真实性；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6) 对主要新增客户进行访谈，检查交易背景、关联关系、确认交易额等；

(7)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测试，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8)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锦波生物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25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锦波生物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锦波生物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锦波生物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锦波生物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锦波生物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锦波生物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锦波生物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成龙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魏敏

报告日期：2026年4月28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992,146,971.14	941,124,763.4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5,835,000.00
应收账款	五(三)	281,984,792.96	183,617,905.91
应收款项融资	五(四)		5,139,000.00
预付款项	五(五)	29,012,519.38	38,149,612.0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六)	5,249,353.24	9,052,787.5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七)	180,856,370.48	96,567,880.4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八)	7,938,103.67	18,120,974.31
流动资产合计		1,497,188,110.87	1,297,607,923.6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九)	597,536.9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十)	3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十一)	592,416,384.08	460,452,397.97
在建工程	五(十二)	73,081,650.75	19,373,344.5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十三)	80,598,419.63	90,668,025.91
无形资产	五(十四)	143,786,253.44	22,534,870.1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五(十五)	93,909,816.72	69,941,527.85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六)	19,983,027.29	19,436,340.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七)	19,002,910.82	14,666,317.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八)	33,291,206.77	61,392,669.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86,667,206.46	758,465,493.34
资产总计		2,583,855,317.33	2,056,073,416.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九)	17,013,245.8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二十)	106,057,416.44	51,533,951.9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二十一)	60,680,175.15	42,588,204.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二)	32,839,964.37	49,787,597.02
应交税费	五(二十三)	33,161,450.63	52,299,445.28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四)	93,665,889.96	25,463,945.8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五)	22,812,008.47	63,847,868.24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六)	3,878,401.82	6,637,891.26
流动负债合计		370,108,552.68	292,158,904.5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二十七)	182,110,755.56	79,588,411.5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二十八)	82,415,624.70	93,475,341.1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二十九)	49,337,236.88	53,199,535.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七)	1,153,644.41	1,443,287.53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三十)	5,000,000.00	5,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0,017,261.55	232,706,575.96
负债合计		690,125,814.23	524,865,480.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三十一)	115,065,340.00	88,511,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三十二)	289,689,271.29	316,242,811.2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三十三)	57,532,670.00	44,255,9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四)	1,432,966,575.23	1,086,203,317.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合计		1,895,253,856.52	1,535,213,828.42
少数股东权益		-1,524,353.42	-4,005,891.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893,729,503.10	1,531,207,936.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 权益）总计		2,583,855,317.33	2,056,073,416.98

法定代表人：杨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芳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凯丽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70,678,713.74	905,063,131.1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835,000.00
应收账款	十七(一)	325,125,754.40	222,827,582.07
应收款项融资			5,139,000.00
预付款项		25,951,030.86	32,906,771.56
其他应收款	十七(二)	145,018,956.88	74,923,736.5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5,027,972.86	92,317,414.6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17,780.67	14,016,017.94
流动资产合计		1,644,520,209.41	1,353,028,654.0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三)	83,445,337.96	77,747,801.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91,144,492.36	460,297,368.10
在建工程		69,490,702.66	19,373,344.5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6,576,392.52	84,641,462.76
无形资产		47,270,668.69	20,967,428.7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58,533,242.56	42,462,178.38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398,579.32	18,670,587.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002,910.82	14,666,317.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869,320.49	38,377,266.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16,731,647.38	777,203,755.15
资产总计		2,661,251,856.79	2,130,232,409.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013,245.8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9,235,357.10	47,868,976.73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30,946,446.63	47,390,291.91
应交税费		32,780,112.46	50,982,740.63
其他应付款		98,991,564.52	49,758,748.2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48,832,977.31	32,817,570.0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809,603.77	61,735,784.53
其他流动负债		2,809,933.41	5,783,133.98
流动负债合计		351,419,241.04	296,337,246.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82,110,755.56	79,588,411.5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0,444,233.74	89,498,802.7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9,337,236.88	53,199,535.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53,644.41	1,443,287.5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3,045,870.59	223,730,037.53
负债合计		664,465,111.63	520,067,283.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15,065,340.00	88,511,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7,026,008.74	313,579,548.7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7,532,670.00	44,255,9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37,162,726.42	1,163,817,876.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996,786,745.16	1,610,165,125.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 权益）总计		2,661,251,856.79	2,130,232,409.16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	2024年
一、营业总收入		1,595,372,919.28	1,442,831,399.69
其中：营业收入	五(三十五)	1,595,372,919.28	1,442,831,399.6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25,957,509.81	593,759,725.34
其中：营业成本	五(三十五)	172,119,657.78	115,199,689.8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六)	27,271,605.10	11,100,457.51
销售费用	五(三十七)	375,946,448.97	258,541,974.84
管理费用	五(三十八)	136,520,971.34	127,369,723.95
研发费用	五(三十九)	106,011,667.35	71,213,218.83
财务费用	五(四十)	8,087,159.27	10,334,660.36
其中：利息费用		7,375,624.82	10,490,652.66
利息收入		855,599.40	1,034,367.19
加：其他收益	五(四十一)	23,808,685.36	21,965,364.5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二)	6,176,174.86	1,277,383.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2,463.0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三)	-8,027,981.08	-4,131,325.0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四)	-23,085,134.39	-13,872,526.1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68,287,154.22	854,310,571.28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五)	639,821.45	6,049,105.43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六)	8,566,680.85	2,908,927.0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60,360,294.82	857,450,749.69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七)	114,649,788.24	126,276,216.0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5,710,506.58	731,174,533.6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5,710,506.58	731,174,533.6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418,461.52	-1,127,086.71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2,128,968.10	732,301,620.3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45,710,506.58	731,174,533.6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52,128,968.10	732,301,620.3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418,461.52	-1,127,086.7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二）	5.67	6.3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二）	5.67	6.36

法定代表人：杨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芳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凯丽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七(四)	1,562,051,489.07	1,421,219,492.23
减：营业成本	十七(四)	173,655,521.23	117,034,438.64
税金及附加		26,897,481.78	10,898,353.55
销售费用		332,505,419.81	234,618,479.78
管理费用		118,010,478.04	118,452,566.55
研发费用		100,760,425.67	68,614,552.05
财务费用		7,415,498.39	9,986,422.11
其中：利息费用		7,133,096.63	10,309,815.36
利息收入		707,325.66	936,009.58
加：其他收益		22,147,854.95	21,961,227.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五)	6,176,174.86	713,183.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2,463.0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856,778.75	-4,036,830.1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085,134.39	-13,872,526.1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01,188,780.82	866,379,734.45
加：营业外收入		608,358.81	6,047,606.08
减：营业外支出		8,446,218.00	2,391,225.1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93,350,921.63	870,036,115.41
减：所得税费用		114,640,361.97	125,105,400.6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8,710,559.66	744,930,714.7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8,710,559.66	744,930,714.7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78,710,559.66	744,930,714.7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19,652,110.94	1,449,793,114.4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八)1	64,197,483.08	29,058,060.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3,849,594.02	1,478,851,204.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6,092,420.47	110,602,361.9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9,313,846.67	206,436,437.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6,124,778.06	158,742,701.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八)1	372,316,358.83	235,914,309.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3,847,404.03	711,695,810.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002,189.99	767,155,394.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0.00	7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278,637.90	1,277,383.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6,279,537.90	751,277,383.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		370,322,228.53	155,602,493.76

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30,700,000.00	75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01,022,228.53	905,602,493.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742,690.63	-154,325,110.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9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8,9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3,000,000.00	7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八)2	3,500,000.00	4,558,159.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400,000.00	74,558,159.7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7,801,129.00	99,308,837.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4,520,199.19	161,097,185.1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八)2	7,183,971.45	4,424,247.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9,505,299.64	264,830,270.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105,299.64	-190,272,110.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1,991.98	19,004.7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022,207.74	422,577,178.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1,124,763.40	518,547,584.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2,146,971.14	941,124,763.40

法定代表人：杨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芳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凯丽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75,434,739.96	1,408,918,873.5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404,511.92	28,779,160.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1,839,251.88	1,437,698,034.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5,530,874.21	110,433,644.4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5,479,759.19	195,318,568.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1,769,795.58	155,187,360.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4,659,377.51	206,536,894.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7,439,806.49	667,476,468.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4,399,445.39	770,221,565.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3,500,000.00	7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278,637.90	1,277,383.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0	87,641.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9,778,656.90	751,365,024.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1,465,660.28	105,888,661.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49,950,000.00	780,8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931,467.32	30,181,572.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94,347,127.60	916,920,233.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568,470.70	-165,555,208.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3,000,000.00	7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58,159.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000,000.00	74,558,159.7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7,801,129.00	99,308,837.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4,520,199.19	161,097,185.1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62,071.96	2,715,798.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7,083,400.15	263,121,821.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083,400.15	-188,563,661.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1,991.98	19,004.7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615,582.56	416,121,699.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5,063,131.18	488,941,431.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0,678,713.74	905,063,131.18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8,511,800.00				316,242,811.29				44,255,900.00		1,086,203,317.13	- 4,005,891.90	1,531,207,936.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8,511,800.00				316,242,811.29				44,255,900.00		1,086,203,317.13	- 4,005,891.90	1,531,207,936.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6,553,540.00				-26,553,540.00				13,276,770.00		346,763,258.10	2,481,538.48	362,521,566.5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52,128,968.10	- 6,418,461.52	645,710,506.5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900,000.00	8,9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900,000.00	8,9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3,276,770.00		-305,365,710.00			-292,088,94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276,770.00		-13,276,77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92,088,940.00			-292,088,94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553,540.00											-26,553,54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6,553,540.00											-26,553,54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15,065,340.00				289,689,271.29			57,532,670.00	1,432,966,575.23	-	1,893,729,503.10
										1,524,353.42	

项目	2024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8,086,000.00				330,831,959.40				34,043,000.00		520,712,396.75	-542,153.30	953,131,202.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8,086,000.00				330,831,959.40				34,043,000.00		520,712,396.75	-542,153.30	953,131,202.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0,425,800.00				-14,589,148.11				10,212,900.00		565,490,920.38	-	578,076,733.6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32,301,620.38	-	731,174,533.67
												1,127,086.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836,651.89							-	3,5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836,651.89							-	3,500,000.00
											2,336,651.89	
(三)利润分配							10,212,900.00		-166,810,700.00			-156,597,8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212,900.00		-10,212,90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6,597,800.00			-156,597,8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425,800.00			-20,425,8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425,800.00			-20,425,8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88,511,800.00			316,242,811.29			44,255,900.00		1,086,203,317.13		-	1,531,207,936.52
										4,005,891.90		

法定代表人：杨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芳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凯丽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8,511,800.00				313,579,548.74				44,255,900.00		1,163,817,876.76	1,610,165,125.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8,511,800.00				313,579,548.74				44,255,900.00		1,163,817,876.76	1,610,165,125.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6,553,540.00				-26,553,540.00				13,276,770.00		373,344,849.66	386,621,619.6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78,710,559.66	678,710,559.6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3,276,770.00		-305,365,710.00	-292,088,94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276,770.00		-13,276,77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92,088,940.00	-292,088,94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553,54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6,553,54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15,065,340.00				287,026,008.74			57,532,670.00		1,537,162,726.42	1,996,786,745.16

项目	2024 年										
----	--------	--	--	--	--	--	--	--	--	--	--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8,086,000.00				334,005,348.74				34,043,000.00		585,697,862.03	1,021,832,210.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8,086,000.00				334,005,348.74				34,043,000.00		585,697,862.03	1,021,832,210.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0,425,800.00				-20,425,800.00				10,212,900.00		578,120,014.73	588,332,914.7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44,930,714.73	744,930,714.7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212,900.00		-166,810,700.00	-156,597,8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212,900.00		-10,212,90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156,597,800.00	-156,597,800.00

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425,800.00				-20,425,8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425,800.00				-20,425,8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88,511,800.00				313,579,548.74				44,255,900.00		1,163,817,876.76	1,610,165,125.50

山西锦波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一、公司基本情况

山西锦波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在太原锦波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于2008年3月28日在山西省太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40100672338346F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山西综改示范区太原唐槐园区锦波街18号。法定代表人:杨霞。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5,065,340元,总股本为115,065,34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公司股票于2023年7月20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证券简称为“锦波生物”,证券代码为920982。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规范的多层次治理结构;董事会中设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和董事会办公室。

本公司属生物医药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基于生命科学,开展功能蛋白相关技术的研究与产业化应用,从事以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为核心原材料的医疗器械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为:以A型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为核心原材料制备的植入级医疗器械,主要应用于医学抗衰老、医疗美容整形及多学科修复性治疗领域。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2026年4月28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减值、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存货”、“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固定资产”、“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无形资产”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等相关说明。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款项	公司将单项应付款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的应付款项认定为重要应付款项
重要的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占比50%以上的在建工程项目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净利润绝对值占所有子公司50%的非全资子公司

(六)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

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七)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

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长期股权投资”或“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八）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长期股权投资”中“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项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十) 外币业务折算和外币报表的折算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所述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

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

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所述的方法进行计量。

3)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所述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 1)、2)、3)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

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公允价值”。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

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十二)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十三)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票据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四)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

收账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以本公司控制为关联方组合确认依据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应收账款账龄。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五)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款项融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款项融资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评级 A 以上的银行

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款项融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六)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其他应收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以本公司控制为关联方组合确认依据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其他应收款账龄。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

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七) 存货

1.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 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2. 存货跌价准备

(1)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

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根据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分别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

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十九)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00	2.38-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00	11.88-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00	31.6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说明：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 其他说明

(1)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 3 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二十)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本公司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的具体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建筑物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机器设备	验收合格或试生产达到质量稳定性状态

(二十一)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二)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20-50
专利权	预计受益期限	17. 25-20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3-5
商标权	预计受益期限	8. 75
注册证	预计受益期限	5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基本原则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

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 具体标准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1) 医疗器械：研究阶段支出是指医疗器械取得医院伦理委员会通过的伦理批件(临床批件)前的所有研发支出；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医疗器械取得医院伦理委员会通过的伦理批件(临床批件)后的所有研发支出；

(2) 药物研发：研究阶段支出是指药品研发进入实质性III期临床试验阶段前的所有研发支出；开发阶段支出是指药品研发进入实质性III期临床试验阶段后的研发支出。

(二十三)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二十六)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二十七)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

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5. 涉及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企业之间、本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他股东之间或者本公司与本公司所在集团内其他企业之间的股份支付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4号》第七条集团内股份支付相关规定处理。

(二十八) 收入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

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1) 内销：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与商品相关的控制权已转移，购货方签收后公司确认收入；出口销售：收入确认需要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出口产品发运到指定港口并完成报关，与商品相关的控制权已转移，取得报关单及提单后确认收入。

(2) 公司通过互联网直接销售的收入确认需要满足以下条件：消费者将货款支付至互联网支付平台，公司发出商品，消费者收到货物后确认收货，与商品相关的控制权已转移，消费者确认收货时确认收入。

(二十九) 合同成本

1. 合同成本的确认条件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与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公司首先对按照其他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 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3)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可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且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 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 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 公司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 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 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 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 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 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二) 租赁

租赁, 是指在一定期间内, 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 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 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 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 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 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 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

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

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三)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2.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的减值进行评估。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实际的金融工具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公允价值的披露”。

(三十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期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按5%、6%、13%计缴。
消费税	应纳税销售额(量)	1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	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注]

[注]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0%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企业所得税优惠

(1) 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8 修正）》，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及符合条件的子公司享受此项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2) 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符合条件的子公司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说明，期初系指 2025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25 年度，上年系指 2024 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4,382.64	1,397.54
银行存款	990,373,586.98	940,522,794.09
其他货币资金	1,769,001.52	600,571.77
合 计	992,146,971.14	941,124,763.40

2. 期末不存在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等对使用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3. 外币货币资金明细情况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二)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5,835,000.0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三)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92,061,190.93	181,859,251.74
1-2 年	4,163,937.31	11,422,026.96
2-3 年	782,590.00	379,430.00
3 年以上	474,829.20	640,504.20
合 计	297,482,547.44	194,301,212.9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7,482,547.44	100.00	15,497,754.48	5.21	281,984,792.96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4,301,212.90	100.00	10,683,306.99	5.50	183,617,905.91

(1)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项 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292,061,190.93	14,603,059.55	5.00
1-2 年	4,163,937.31	416,393.73	10.00
2-3 年	782,590.00	156,518.00	20.00
3-4 年	151,030.00	45,309.00	30.00
4-5 年	94,650.00	47,325.00	50.00
5 年以上	229,149.20	229,149.20	100.00

项 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小 计	297,482,547.44	15,497,754.48	5.2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 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5,105.00		195,10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683,306.99	4,814,447.49			15,497,754.48	
小 计	10,683,306.99	5,009,552.49		195,105.00	15,497,754.48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95,105.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账面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账面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数
物产中大华妍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39,375,000.00		39,375,000.00	13.24	1,968,750.00
湖州世信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7,115,000.00		37,115,000.00	12.48	1,855,750.00
北京怡养丽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32,072,889.50		32,072,889.50	10.78	1,603,644.48
上海重境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29,261,536.12		29,261,536.12	9.84	1,463,076.81
重庆医药集团湖州医药有限公司	28,272,000.00		28,272,000.00	9.50	1,413,600.00
小 计	166,096,425.62		166,096,425.62	55.83	8,304,821.29

6. 期末外币应收账款情况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四) 应收款项融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5,139,000.0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五)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28,369,226.02	97.78	37,457,694.16	98.19
1-2年	610,769.64	2.11	619,017.89	1.62
2-3年	32,523.72	0.11	72,900.00	0.19
合 计	29,012,519.38	100.00	38,149,612.05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数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占预付款项期末合计数的比例 (%)
北京大学医学部	4,160,887.65	14.34
复旦大学	2,081,229.73	7.17
西安辰棠金贸易有限公司	1,223,407.00	4.22
深圳市嘉彩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1,100,000.00	3.79
汉海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1,056,603.77	3.64
小 计	9,622,128.15	33.16

3. 期末未发现预付款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六)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9,200,474.86	3,951,121.62	5,249,353.24	9,985,480.55	932,693.03	9,052,787.52

2. 其他应收款

(1) 按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付租赁及物业转让款	1,350,000.00	1,400,000.00
保证金	4,018,523.34	3,372,574.90
股权转让款		3,500,000.00
其他	3,831,951.52	1,712,905.65
小计	9,200,474.86	9,985,480.55

(2)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517,787.08	6,175,704.95
1-2年	3,620,317.09	2,611,274.50
2-3年	2,870,806.18	377,700.00
3年以上	1,191,564.51	820,801.10
小计	9,200,474.86	9,985,480.5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52,831.68	31.01	2,852,831.6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47,643.18	68.99	1,098,289.94	17.30	5,249,353.24
合计	9,200,474.86	100.00	3,951,121.62	42.94	5,249,353.24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985,480.55	100.00	932,693.03	9.34	9,052,787.52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中海联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350,000.00	1,350,000.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湖南易联互动网络传媒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山西观览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16,831.68	316,831.68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上海枫拓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86,000.00	186,000.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小 计	2,852,831.68	2,852,831.68		

2)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项 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517,787.08	75,889.36	5.00
1-2年	2,620,317.09	262,031.72	10.00
2-3年	1,017,974.50	203,594.90	20.00
3-4年	377,700.00	113,310.00	30.00
4-5年	740,801.10	370,400.55	50.00
5年以上	73,063.41	73,063.41	100.00
小 计	6,347,643.18	1,098,289.94	17.30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308,785.25	573,907.78	50,000.00	932,693.03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131,015.85	-114,115.86	245,131.71	
--转入第二阶段	-131,015.85	131,015.85		
--转入第三阶段		-245,131.71	245,131.71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01,880.04	489,545.25	2,630,763.38	3,018,428.5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75,889.36	949,337.17	2,925,895.09	3,951,121.62

①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说明：

各阶段划分依据详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之说明。

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第一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5.00%，第二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19.96%，第三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100.00%。

②本期坏账准备计提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依据

用以确定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等事项所采用的输入值、假设等信息详见本附注“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中“信用风险”之说明。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52,831.68				2,852,831.6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32,693.03	165,596.91				1,098,289.94
小计	932,693.03	3,018,428.59				3,951,121.6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账面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账面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数
北京中海联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预付租赁及物业转让款	1,350,000.00	2-3年	14.67	1,350,000.00
山西紫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预付设计款	1,103,558.71	1-2年	11.99	110,355.87
湖南易联互动网络传媒有限公司	节目赞助推广费	1,000,000.00	1-2年	10.87	1,000,000.00
北京远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房地产经营管理分公司	保证金	763,597.80	[注]	8.30	280,926.90
北京京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支付租赁保证金	406,475.76	2-3年	4.42	81,295.15
小计		4,623,632.27		50.25	2,822,577.92

[注]账龄为1-2年金额为252,180.00元，4-5年金额为511,417.80元。

(七)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4,634,596.65	3,796,223.23	60,838,373.42	39,978,810.08	2,562,363.65	37,416,446.43
在产品	15,450,463.04		15,450,463.04	7,584,684.09		7,584,684.09
库存商品	66,526,955.70	5,057,580.88	61,469,374.82	28,199,016.62	1,693,033.39	26,505,983.23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发出商品	536,734.47	174,220.07	362,514.40	2,398,645.56	146,769.29	2,251,876.27
周转材料	42,735,644.80		42,735,644.80	22,808,890.43		22,808,890.43
合 计	189,884,394.66	9,028,024.18	180,856,370.48	100,970,046.78	4,402,166.33	96,567,880.45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1) 增减变动情况

类 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562,363.65	3,790,659.45		2,556,799.87		3,796,223.23
库存商品	1,693,033.38	6,129,792.60		2,765,245.10		5,057,580.88
发出商品	146,769.30	174,220.07		146,769.30		174,220.07
小 计	4,402,166.33	10,094,672.12		5,468,814.27		9,028,024.18

(2) 本期计提、转回或转销情况说明

类 别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按照市场价格确定可变现净值	已经计提跌价的原材料本期领用
库存商品	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已经计提跌价的库存商品本期销售
发出商品	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已经计提跌价的发出商品本期销售

3. 存货期末数中无资本化利息金额。

4. 期末不存在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情况。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抵扣及待认证进项税	4,594,806.79	12,630,919.40
预付费用	3,343,296.88	5,490,054.91
合 计	7,938,103.67	18,120,974.31

(九)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企业投资	597,536.96		597,536.96			

2.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数	减值准备期初数	本期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变动
(1)中胶锦波生物科技（昆明）有限公司						
(2)深圳锦理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		-102,463.04	
(3)杭州德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安徽敷益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合 计			700,000.00		-102,463.04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期末数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1)中胶锦波生物科技（昆明）有限公司						
(2)深圳锦理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97,536.96	
(3)杭州德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安徽敷益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合 计					597,536.96	

[注]中胶锦波生物科技（昆明）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实际出资，亦未开展经营活动；杭州德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已于2025年3月17日注销；安徽敷益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已于2025年11月17日注销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情况说明

期末未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000,000.00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00.00	

(十一)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固定资产	592,416,384.08	460,452,397.97

2.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 计
(1) 账面原值						
1) 期初数	150,148,111.03	446,476,521.58	5,959,829.58	9,708,923.29	7,288,472.01	619,581,857.49
2) 本期增加		186,485,722.66	67,272.57	4,281,460.56		190,834,455.79
① 购置		9,186,587.76	67,272.57	3,145,731.95		12,399,592.28
② 在建工程转入		177,299,134.90		1,135,728.61		178,434,863.51
3) 本期减少		4,790,251.51		388,688.23	1,160,083.67	6,339,023.41
① 处置或报废		4,790,251.51		388,688.23	1,160,083.67	6,339,023.41
4) 期末数	150,148,111.03	628,171,992.73	6,027,102.15	13,601,695.62	6,128,388.34	804,077,289.87
(2) 累计折旧						
1) 期初数	28,697,899.80	115,456,793.28	3,983,035.93	6,046,516.52	4,945,213.99	159,129,459.52
2) 本期增加	4,619,670.36	48,854,324.14	465,153.94	2,110,955.84	678,930.41	56,729,034.69
① 计提	4,619,670.36	48,854,324.14	465,153.94	2,110,955.84	678,930.41	56,729,034.69
3) 本期减少		2,727,177.16		368,331.75	1,102,079.51	4,197,588.42
① 处置或报废		2,727,177.16		368,331.75	1,102,079.51	4,197,588.42
4) 期末数	33,317,570.16	161,583,940.26	4,448,189.87	7,789,140.61	4,522,064.89	211,660,905.79
(3)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6,830,540.87	466,588,052.47	1,578,912.28	5,812,555.01	1,606,323.45	592,416,384.08
2) 期初账面价值	121,450,211.23	331,019,728.30	1,976,793.65	3,662,406.77	2,343,258.02	460,452,397.97

(2)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情况说明

期末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期末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4) 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固定资产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说明。

(十二)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73,081,650.75		73,081,650.75	19,373,344.59		19,373,344.59

2.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工程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锦波合成生物产业园项目	63,335,459.70		63,335,459.70	18,109,627.78		18,109,627.78
待安装设备	6,155,242.96		6,155,242.96	1,263,716.81		1,263,716.81
人源化胶原蛋白FAST数据库与产品开发平台项目	3,534,344.32		3,534,344.32			
其他工程	56,603.77		56,603.77			
小 计	73,081,650.75		73,081,650.75	19,373,344.59		19,373,344.59

(2) 重大在建工程增减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数
锦波合成生物产业园项目	616,888,123.59	18,109,627.78	217,401,686.10	171,479,144.69	696,709.49	63,335,459.70
人源化胶原蛋白FAST数据库与产品开发平台项目	1,223,677,500.00		3,534,344.32			3,534,344.32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锦波合成生物产业园项目	94.28	94.28				自筹
人源化胶原蛋白FAST数据库与产品开发平台项目	0.29	0.29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贷款及自筹资金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情况说明

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三) 使用权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1) 账面原值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1) 期初数	123,607,590.06
2) 本期增加	5,512,327.31
3) 本期减少	
4) 期末数	129,119,917.37
(2) 累计折旧	
1) 期初数	32,939,564.15
2) 本期增加	15,581,933.59
①计提	15,581,933.59
3) 本期减少	
①处置	
4) 期末数	48,521,497.74
(3)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0,598,419.63
2) 期初账面价值	90,668,025.91

2. 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情况说明

期末使用权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四)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注册证	软件	合 计
(1) 账面原值					
1) 期初数	9,572,609.90	6,963,049.92	15,659,996.23	6,101,746.23	38,297,402.28
2) 本期增加	122,068,667.33	37,623.77	9,664,104.62	1,181,708.13	132,952,103.85
①购置	122,068,667.33	37,623.77		1,181,708.13	123,287,999.23
②内部研发			9,664,104.62		9,664,104.62
3) 本期减少					
①处置					
4) 期末数	131,641,277.23	7,000,673.69	25,324,100.85	7,283,454.36	171,249,506.13
(2) 累计摊销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注册证	软件	合 计
1) 期初数	2,762,565.96	1,812,087.89	8,036,991.30	3,150,886.98	15,762,532.13
2) 本期增加	5,299,383.00	413,482.86	4,577,840.73	1,410,013.97	11,700,720.56
①计提	5,299,383.00	413,482.86	4,577,840.73	1,410,013.97	11,700,720.56
3) 本期减少					
①处置					
4) 期末数	8,061,948.96	2,225,570.75	12,614,832.03	4,560,900.95	27,463,252.69
(3)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3,579,328.27	4,775,102.94	12,709,268.82	2,722,553.41	143,786,253.44
2) 期初账面价值	6,810,043.94	5,150,962.03	7,623,004.93	2,950,859.25	22,534,870.15

[注]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为 8.84%。

2.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情况说明

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无形资产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说明。

(十五) 开发支出

开发支出情况详见本附注“研发支出”之说明。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装修费	19,436,340.05	4,640,893.54	4,094,206.30		19,983,027.29

(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8,017,441.52	2,702,616.24	11,355,767.77	1,703,365.18
政府补助	46,629,528.56	6,994,429.28	50,389,327.45	7,558,399.12
存货跌价准备	9,028,024.18	1,354,203.63	4,402,166.33	660,324.95
租赁负债	137,224,515.54	20,583,677.34	130,004,473.38	19,500,671.01
开发支出减值	6,031,399.90	904,709.99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合 计	216,930,909.70	32,539,636.48	196,151,734.93	29,422,760.2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7,690,963.04	1,153,644.41	9,621,917.04	1,443,287.53
使用权资产	90,244,837.73	13,536,725.66	98,376,288.25	14,756,443.24
合 计	97,935,800.77	14,690,370.07	107,998,205.29	16,199,730.7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 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 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536,725.66	19,002,910.82	14,756,443.24	14,666,317.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536,725.66	1,153,644.41	14,756,443.24	1,443,287.5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亏损	98,144,510.48	78,470,181.15
业务宣传费	25,167,724.96	15,885,229.4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0,418,069.21	11,744,685.87
坏账准备	1,431,434.58	260,232.25
租赁负债	4,973,554.13	6,088,622.14
使用权资产	-5,102,238.69	-6,026,563.15
小 计	135,033,054.67	106,422,387.7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25		1,243.71	
2026	77,314.66	617,157.49	
2027	10,712,763.85	13,173,950.34	
2028	56,455,595.23	56,732,261.95	

年 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29	7,320,535.74	7,945,567.66	
2030	23,578,301.00		
小 计	98,144,510.48	78,470,181.15	

(十八)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19,485,805.98		19,485,805.98	36,281,599.29		36,281,599.29
预付土地购置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预付开发支出	12,822,381.93		12,822,381.93	5,111,070.51		5,111,070.51
预付发行费用	983,018.86		983,018.86			
合 计	33,291,206.77		33,291,206.77	61,392,669.80		61,392,669.80

(十九)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17,000,000.00	
未到期的应付利息	13,245.84	
合 计	17,013,245.84	

(二十)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01,635,883.28	44,158,196.27
1-2 年	3,611,981.70	5,181,885.91
2-3 年	181,281.89	356,022.84
3 年以上	628,269.57	1,837,846.94
合 计	106,057,416.44	51,533,951.96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二十一) 合同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51,198,286.25	42,588,204.89
1 年以上	9,481,888.90	
合 计	60,680,175.15	42,588,204.89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二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短期薪酬	49,483,503.24	232,294,541.09	249,455,889.69	32,322,154.64
(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04,093.78	19,959,726.96	19,746,011.01	517,809.73
(3) 辞退福利		200,864.20	200,864.20	
合 计	49,787,597.02	252,455,132.25	269,402,764.90	32,839,964.37

2.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6,503,358.99	206,899,040.28	224,122,412.33	29,279,986.94
(2) 职工福利费		6,161,539.69	6,161,539.69	
(3) 社会保险费	191,958.41	11,007,511.71	10,879,054.34	320,415.7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0,650.77	10,231,825.48	10,107,178.84	315,297.41
工伤保险费	1,307.64	672,364.32	668,553.59	5,118.37
生育保险费		49,616.91	49,616.91	
其他		53,705.00	53,705.00	
(4) 住房公积金	33,605.00	3,700,955.00	3,734,006.40	553.6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754,580.84	4,525,494.41	4,558,876.93	2,721,198.32
小 计	49,483,503.24	232,294,541.09	249,455,889.69	32,322,154.64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基本养老保险	294,802.43	19,214,689.10	19,007,580.30	501,911.23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2) 失业保险费	9,291.35	745,037.86	738,430.71	15,898.50
小 计	304,093.78	19,959,726.96	19,746,011.01	517,809.73

(二十三)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企业所得税	27,055,547.68	42,371,236.01
增值税	2,625,293.36	6,426,335.55
消费税	594,280.87	480,353.1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5,370.19	490,813.62
教育费附加	96,587.23	210,348.70
地方教育附加	64,391.48	140,232.46
印花税	150,238.58	200,288.57
环境保护税	10,360.52	9,038.3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339,380.72	1,970,798.88
合 计	33,161,450.63	52,299,445.28

(二十四)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93,665,889.96	25,463,945.85

2.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35,954,274.52	17,440,480.60
员工报销款	4,531,924.75	5,321,297.01
应付房屋租金	42,300,003.20	
费用性质应付款项	10,879,687.49	2,702,168.24
小 计	93,665,889.96	25,463,945.85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二十五)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004,569.44	21,310,171.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5,807,439.03	42,537,697.24
合 计	22,812,008.47	63,847,868.24

(二十六)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及内容	期末数	期初数
不符合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		4,735,775.00
待转销项税	3,878,401.82	1,902,116.26
合 计	3,878,401.82	6,637,891.26

(二十七)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56,000,000.00	79,490,958.00
信用借款	126,000,000.00	
未到期的应付利息	110,755.56	97,453.52
合 计	182,110,755.56	79,588,411.52

(二十八) 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2 年	13,768,867.54	15,306,544.51
2-3 年	12,920,219.29	13,376,617.98
3 年以上	55,726,537.87	64,792,178.65
合 计	82,415,624.70	93,475,341.14

(二十九)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3,199,535.77	4,340,400.00	8,202,698.89	49,337,236.88	

2.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附注“政府补助”之说明。

(三十)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产业知识产权运营中心建设资金	5,000,000.00	5,000,000.00

(三十一) 股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8,511,800			26,553,540		26,553,540	115,065,340

2. 本期股权变动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 2025 年 5 月 21 日 2024 年度股东会通过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88,511,8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本次权益分派共计转增 26,553,540 股。

(三十二) 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316,242,811.29		26,553,540.00	289,689,271.29

2. 资本公积增减变动原因及依据说明

根据公司 2025 年 5 月 21 日 2024 年度股东会通过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88,511,8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减少资本公积 26,553,540 元。

(三十三)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44,255,900.00	13,276,770.00		57,532,670.00

2. 盈余公积增减变动原因及依据说明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本公司按母公司本期实现的净利润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达到注册资本的 50% 后，不再计提。

(三十四) 未分配利润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年年末数	1,086,203,317.13	520,712,396.75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调整后本年年初数	1,086,203,317.13	520,712,396.7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52,128,968.10	732,301,620.38
其他转入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276,770.00	10,212,90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292,088,940.00	156,597,8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32,966,575.23	1,086,203,317.13

2. 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2025年5月21日2024年度股东会通过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24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88,511,8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0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177,023,600.00元；同时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共计转增26,553,540股。

根据公司2025年8月28日2025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25年6月30日的总股本115,065,34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115,065,340.00元。

本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详见本附注“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利润分配情况”。

(三十五)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1,591,368,882.09	170,556,159.13	1,441,210,857.69	114,587,766.00
其他业务	4,004,037.19	1,563,498.65	1,620,542.00	611,923.85
合 计	1,595,372,919.28	172,119,657.78	1,442,831,399.69	115,199,689.85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类型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医疗器械	1,287,676,042.07	75,837,249.15
其中：单一材料医疗器械	1,166,519,677.05	44,110,176.46
复合材料医疗器械	121,156,365.02	31,727,072.69
功能性护肤品	255,242,074.92	79,624,205.97
其中：单一成分功能性护肤品	38,388,212.36	4,463,692.46
复合成分功能性护肤品	216,853,862.56	75,160,513.51

原料及其他	48,450,765.10	15,094,704.01
其他业务	4,004,037.19	1,563,498.65
合 计	1,595,372,919.28	172,119,657.78

(三十六)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233,428.55	3,063,115.07
消费税	5,503,083.53	3,482,153.40
房产税	1,544,453.04	1,559,877.07
教育费附加	4,814,309.75	1,312,763.60
地方教育附加	3,209,539.82	875,175.70
印花税	700,212.86	639,893.56
水资源税	100,913.40	77,624.40
土地使用税	122,211.34	53,989.20
车船税	4,320.00	7,202.50
环境保护税	39,132.81	28,663.01
合 计	27,271,605.10	11,100,457.51

[注]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税项”之说明。

(三十七)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职工薪酬	135,526,775.15	116,129,010.26
线上推广及服务费	105,165,463.60	46,658,482.28
宣传推广费	62,015,151.17	45,317,529.05
会议及展览费	46,457,267.44	31,010,600.92
交通差旅费	16,715,853.51	12,670,073.00
业务招待费	4,446,151.90	4,223,365.85
其他	5,619,786.20	2,532,913.48
合 计	375,946,448.97	258,541,974.84

(三十八)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职工薪酬	49,456,770.54	56,878,623.55
折旧摊销	27,197,431.08	20,368,179.04
房租装修物业	9,929,247.22	10,388,987.03
中介服务费	20,124,893.10	13,692,894.68
办公费	8,445,369.40	7,218,871.47
业务招待费	7,957,824.56	7,580,553.00
交通差旅费	8,022,893.75	6,600,461.34
其他	5,386,541.69	4,641,153.84
合 计	136,520,971.34	127,369,723.95

(三十九)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直接人工	21,061,440.93	18,825,105.04
委托及检测费用	25,688,217.61	11,985,675.47
直接材料	18,939,180.46	12,060,943.25
合作开发费用	20,932,606.03	10,020,755.00
临床试验费用	7,646,469.23	5,877,789.57
折旧与摊销	7,415,260.27	7,868,391.91
其他费用	4,328,492.82	4,574,558.59
合 计	106,011,667.35	71,213,218.83

(四十)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利息费用	7,375,624.82	10,490,652.66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4,913,248.31	5,908,158.01
减：利息收入	855,599.40	1,034,367.19
汇兑损失	144,161.81	-21,124.77
手续费支出	1,422,972.04	899,499.66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合 计	8,087,159.27	10,334,660.36

(四十一)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8,202,698.89	8,320,511.54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2,620,335.14	10,826,469.00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30,971.77	176,807.29
增值税加计抵减	2,653,849.15	2,641,576.74
其他	830.41	
合 计	23,808,685.36	21,965,364.57

(四十二)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2,463.04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6,278,637.90	1,277,383.57
合 计	6,176,174.86	1,277,383.57

(四十三)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009,552.49	-3,634,353.3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018,428.59	-496,971.77
合 计	-8,027,981.08	-4,131,325.07

(四十四)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存货跌价损失	-10,094,672.12	-6,066,135.63
开发支出减值损失	-12,990,462.27	-7,806,390.51
合 计	-23,085,134.39	-13,872,526.14

(四十五)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000.00	6,002,000.00	2,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900.00		900.00
赔偿金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	136,921.45	47,105.43	136,921.45
合 计	639,821.45	6,049,105.43	639,821.45

(四十六)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6,750,000.00	2,148,250.00	6,750,000.00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1,635,495.87	45,675.32	1,635,495.87
赞助款		500,000.00	
其他	181,184.98	215,001.70	181,184.98
合 计	8,566,680.85	2,908,927.02	8,566,680.85

(四十七)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本期所得税费用	119,276,025.16	128,279,742.52
递延所得税费用	-4,626,236.92	-2,003,526.50
合 计	114,649,788.24	126,276,216.0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数
利润总额	760,360,294.8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4,054,044.2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299,062.7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89.8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5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924,720.32

项 目	本期数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2,604.0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49,723.01
研发加计扣除的影响	-13,613,962.61
所得税费用	114,649,788.24

(四十八)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注释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政府补助	16,962,735.14	16,828,469.00
往来款	16,372,438.07	7,513,089.51
押金保证金	29,139,318.61	3,483,593.24
利息收入	855,599.40	1,034,367.19
其他	867,391.86	198,541.39
合 计	64,197,483.08	29,058,060.3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经营性费用	353,988,622.60	230,259,660.53
往来款及其他	18,327,736.23	5,654,648.47
合 计	372,316,358.83	235,914,309.00

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票据贴现款		4,558,159.77
股权转让款	3,500,000.00	
合 计	3,500,000.00	4,558,159.77

(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支付发行费	1,000,000.00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支付租赁款	6,183,971.45	4,424,247.02
合 计	7,183,971.45	4,424,247.02

(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7,000,000.00	37,329.17	24,083.33		17,013,245.84
应付股利			292,088,940.00	292,088,940.00		
长期借款(含1年内到期)	100,898,582.52	126,000,000.00	2,425,047.34	40,208,304.86		189,115,325.00
租赁负债(含1年内到期)	136,013,038.38		10,694,000.00	6,183,971.45	42,300,003.20	98,223,063.73
其他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					5,000,000.00
合 计	241,911,620.90	143,000,000.00	305,245,316.51	338,505,299.64	42,300,003.20	309,351,634.57

(四十九)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45,710,506.58	731,174,533.6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3,085,134.39	13,872,526.14
信用减值损失	8,027,981.08	4,131,325.0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6,661,582.85	44,045,168.94
使用权资产折旧	14,106,196.31	13,007,861.03
无形资产摊销	11,700,720.56	4,854,083.9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094,206.30	4,322,014.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35,495.87	45,675.3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519,786.63	10,469,527.8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76,174.86	-1,277,383.57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36,593.80	-1,713,883.3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9,643.12	-289,643.1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383,162.15	-36,348,175.3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102,365.54	-90,650,859.6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610,817.78	79,833,134.92
处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子公司和业务除外)时确认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其他	-3,862,298.89	-8,320,511.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002,189.99	767,155,394.3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新增使用权资产	5,512,327.31	12,203,455.01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数	992,146,971.14	941,124,763.40
减:现金的期初数	941,124,763.40	518,547,584.7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数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数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022,207.74	422,577,178.6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992,146,971.14	941,124,763.40
其中: 库存现金	4,382.64	1,397.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90,373,586.98	940,522,794.0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769,001.52	600,571.77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92,146,971.14	941,124,763.40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26,000,000.00	

3.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存款	126,000,000.00		新型政策金融工具贷款，用于特定项目

4.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票据背书转让金额

2025 年度公司用票据支付供应商款项 5,223,400.00 元。

(五十)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合 计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固定资产	119,514,575.45	98,068,900.71	抵押	抵押贷款
无形资产	9,572,609.90	6,810,043.94	抵押	抵押贷款
合 计	129,087,185.35	104,878,944.65		

[注] 锦波生物已于2025年6月30日全额偿还交通银行抵押借款，并于2025年12月19日在太原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办理完毕相关固定资产的抵押权注销登记手续。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不存在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五十一)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056,997.82	7.0288	7,429,426.28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30,600.01	7.0288	215,081.35
合同负债			
其中：美元	15,107.00	7.0288	106,184.08

(五十二)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1) 各类使用权资产的账面原值、累计折旧以及减值准备等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使用权资产”之说明。

(2)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计入财务费用的租赁负债利息	4,913,248.31

(3)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998,316.27

(4)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项 目	本期数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6,183,971.45
支付的按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付款额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	1,654,620.12
合 计	7,838,591.57

(5)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对相关流动性风险的管理等详见本附注“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中“流动风险”之说明。

六、研发支出

(一) 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直接人工	25,118,866.78	23,667,562.20
委托及检测费用	27,679,620.00	13,664,562.48
直接材料	21,823,490.32	17,896,944.25
合作开发费用	20,932,606.03	10,020,755.00
临床试验费用	44,260,716.48	44,150,681.22
折旧与摊销	7,482,712.11	7,950,542.65
其他费用	5,336,511.39	5,649,589.66
合 计	152,634,523.11	123,000,637.4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06,011,667.35	71,213,218.83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资本化研发支出	46,622,855.76	51,787,418.63

(二)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1. 开发支出原值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新材料项目	42,462,178.38	150,621,732.50		9,664,104.62	104,980,359.18	6,959,062.37	71,480,384.71
广谱抗冠状病毒新药研发项目	27,479,349.47	1,998,525.34			1,017,042.90		28,460,831.91
酸酐化牛β-乳球蛋白研发项目		5,188.68			5,188.68		
其他蛋白项目		9,076.59			9,076.59		
合 计	69,941,527.85	152,634,523.11		9,664,104.62	106,011,667.35	6,959,062.37	99,941,216.62

2.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新材料项目		12,990,462.27	6,959,062.37	6,031,399.90

[注]开发支出减值准备系研发项目战略调整终止或更换临床方案所致。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万元。

(一) 其他原因引起的合并范围的变动

1. 以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增加的子公司

(1) 安徽拾客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2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安徽及时雨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黑龙江山锋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安徽拾客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5年2月12日完成注册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安徽及时雨持股比例为65%。自该公司设立之日起，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故自其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安徽拾客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3,975,624.77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24,375.23元。

(2) VitaFrontier Biotech Limited

2025年4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无龄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出资设立VitaFrontier Biotech Limited。该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完成注册登记，注册资本为1万港元，北京无龄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00%。自该公司设立之日起，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故自其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5年12月31日，VitaFrontier Biotech Limited的净资产为0.00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0.00元。

(3) 太原锦泓源研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8月，本公司与自然人侯方共同出资设立太原锦泓源研医疗管理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5年8月13日完成注册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本公司持股比例为51%。自该公司设立之日起，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故自其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5年12月31日，太原锦泓源研医疗管理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

9,867,121.24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132,878.76元。

(4) 锦波复锦生物医药科技（启东）有限公司

2025年8月，本公司出资设立锦波复锦生物医药科技（启东）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完成注册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为100%。自该公司设立之日起，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故自其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5年12月31日，锦波复锦生物医药科技（启东）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0.00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0.00元。

(5) 上海无龄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无龄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出资设立上海无龄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5年10月31日完成注册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万元，北京无龄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00%。自该公司设立之日起，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故自其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无龄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0.00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0.00元。

(6) 太原市晋源区锦泊光年餐饮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太原锦泓源研医疗管理有限公司出资设立太原市晋源区锦泊光年餐饮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5年11月25日完成注册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万元，太原锦泓源研医疗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00%。自该公司设立之日起，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故自其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5年12月31日，太原市晋源区锦泊光年餐饮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0.00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0.00元。

2. 因其他原因减少子公司的情况

山西锦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2025年召开股东会并作出解散决议，并已于2025年6月18日完成工商注销手续。自该公司注销完成之日起，公司不再对其具有控制权，故自注销时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万元。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序号	子公司名称	简称	级次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山西鼎天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鼎天生物	一级	2,000	太原	太原	医药制造业	100.00		设立
2	安徽及时雨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及时雨生物	一级	3,000	宿州	宿州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设立
3	锦波医学生物材料（北京）有限公司	锦波医学	一级	20,000	北京	北京	医药制造业	100.00		设立
4	北京锦波鼎正生物医药研究有限公司	鼎正生物	一级	588.24	北京	北京	研究和试验发展	85.00		设立
5	鼎华生物医药知识产权运营中心（太原）有限公司	鼎华运营	一级	1,020	太原	太原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50.98		设立
6	北京无龄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无龄生物	一级	1,000	北京	北京	批发和零售业	65.00		设立
7	山西鼎天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鼎天泓	二级	300	太原	太原	医疗器械研发和销售		65.00	设立
8	深圳市鼎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鼎新	二级	300	深圳	深圳	医疗器械研发和销售		65.00	设立
9	安徽拾客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拾客美	二级	1,000	宿州	宿州	医药制造业		65.00	设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简称	级次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0	北京生命及时雨科技有限公司	生命及时雨	二级	100	北京	北京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设立
11	VitaFrontier Biotech Limited	香港无龄	二级	1万港元	香港	香港	批发和零售业		65.00	设立
12	太原锦泓源研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锦泓源研	一级	1,000	太原	太原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1.00		设立
13	锦波复锦生物医药科技(启东)有限公司	复锦生物	一级	50	南通	南通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		设立
14	上海无龄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无龄	二级	50	上海	上海	批发和零售业		65.00	设立
15	太原市晋源区锦泊光年餐饮有限公司	锦泊光年	二级	10	太原	太原	餐饮业		51.00	设立

[注]间接持股比例=母公司对中间公司的持股比例×中间公司对该公司的持股比例×…(逐层相乘)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无龄生物	35.00	-639.89		-983.84
鼎正生物	3.41	5.41		-48.30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1) 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无龄生物	2,947.99	176.40	3,124.39	6,096.56		6,096.56
鼎正生物	574.45	3,200.34	3,774.79	7,098.94		7,098.94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无龄生物	4,156.02	314.50	4,470.52	5,486.60	127.84	5,614.44
鼎正生物	410.08	3,050.06	3,460.14	6,942.83		6,942.83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无龄生物	5,269.71	-1,828.25	-1,828.25	-995.99	4,383.04	-116.55	-116.55	382.72
鼎正生物		158.54	158.54	71.80		-71.00	-71.00	-148.09

(二)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序号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简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1	中胶锦波生物科技(昆明)有限公司	中胶锦波	昆明	昆明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25.00	权益法
2	深圳锦理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锦理	深圳	深圳	批发业	35.00		权益法

[注] 以上2家联营企业对公司均不具有重要性。

2.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期末数 / 本期数	期初数 / 上年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9.28	-49.47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9.28	-49.47

九、政府补助

(一)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53,199,535.77	2,411,300.00		8,202,698.89		47,408,136.88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1,929,100.00				1,929,1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3,199,535.77	4,340,400.00		8,202,698.89		49,337,236.88	

(二)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其他收益	20,823,034.03	19,146,980.54
营业外收入	2,000.00	6,002,000.00
合计	20,825,034.03	25,148,980.54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港币)依然存在外汇风险。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向银行借款包括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动利率借款。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不存在其他价格风险。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

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客户广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所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当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 1) 合同付款已逾期超过 30 天。
- 2) 根据外部公开信用评级结果,债务人信用评级等级大幅下降。
- 3) 债务人生产或经营环节出现严重问题,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发生显著下降。
- 4)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5)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能力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6)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相关定义如下:

1)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2)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3)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公司通过预计未来各月份中单个敞口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报告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4)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如 GDP 增速等宏观经济状况,所处行业周期阶段等行业发展状况等。本公司在考虑公司未来销售策略或信用政策的变化的基础上来预测这些信息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

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4.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26.71%(2024 年 12 月 31 日：25.53%)。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 计
1.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价格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上市公司股票)，其公允价值按资产负债表日收盘价格确定。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公司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同类型工具的市场报价或交易商报价。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合同挂钩标的观察值、合同约定的预期收益率/可比同类产品预期回报率/到期合约相应的所报远期汇率/年末交易对方提供的权益通知书中记录的权益价值等。

(四)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某些项目，由于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较低，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公司股权采用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被投资单位并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此外，公司从可获取的相关信息分析，未发现被投资单位内外部环境自年初以来已发生重大变化，因此属于可用账面成本作为公允价值最佳估计的“有限情况”，因此年末以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五)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等。本公司不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杨霞，杨霞直接持有本公司 53.89% 的股份。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黑龙江山锋投资有限公司	持股本公司之孙公司安徽拾客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5% 股权。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杨霞	63,000,000.00	2024/8/19	2027/8/18	否

2.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间	本期数	上年数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16	14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	14	14
报酬总额(万元)	1,657.67	1,668.29

(三)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1) 其他应付款	黑龙江山锋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	

十三、股份支付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股份支付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5月8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以及2025年5月1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2025年5月12日，公司向86名激励对象授予79.80万份股票期权，授予价格为276.00元/股，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0.69%。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等待期分别为自首次授予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等待期届满后，未满足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相关权益不得递延至下期；若符合行权条件，但未在上述行权期行权的该部分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各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分别如下：

行权期	考核年度	业绩考核目标
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	2025年	净利润不低于10亿元
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	2026年	净利润不低于14亿元
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	2027年	净利润不低于18亿元

[注]上述指标均以公司经审计的年度报告所揭示的合并报表数据为准，其中净利润指剔除公司本次激励计划和其他股权激励计划所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后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根据公司2025年度实际经营业绩，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对应的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结合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及业绩预测，预计2026年度及2027年度对应的业绩考核目标存在无法达成的可能。公司已根据期末最佳估计调整股份支付费用，后续将根据实际考核结果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已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1) 已签订的未完全履行的长期资产合同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441,244,908.00	154,305,525.40

(2) 已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

序号	对外投资公司名称	认缴金额	实缴金额	尚未实缴金额
1	山西鼎天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2	中胶锦波生物科技(昆明)有限公司	1,250,000.00		1,250,000.00
3	山西鼎天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950,000.00	1,500,000.00	450,000.00
4	北京生命及时雨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350,000.00	650,000.00
5	安徽拾客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500,000.00		6,500,000.00
6	锦波复锦生物医药科技(启东)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7	上海无龄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序号	对外投资公司名称	认缴金额	实缴金额	尚未实缴金额
8	太原市晋源区锦泊光年餐饮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9	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引导基金二期(有限合伙)	100,000,000.00	30,000,000.00	70,000,000.00
	小 计	131,800,000.00	41,850,000.00	89,950,000.00

2.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西锦波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81号)同意注册,由主承销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北京交易所系统采用包销方式,于2023年7月14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750,000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9.00元/股,截至2023年8月21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81,75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34,044,096.29元,募集资金净额为247,705,903.71元。募集资金投向使用情况如下: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重组人源化胶原蛋白新材料及注射剂产品研发项目	130,000,000.00	90,584,284.62
品牌建设及市场推广项目	117,705,903.71	117,814,915.09
合 计	247,705,903.71	208,399,199.71

(二)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1.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获得注册批复

2026年1月2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山西锦波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14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该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事项属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发生的重要非调整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尚未完成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工作,亦未新增股份。本次发行的具体实施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将以实际发行结果为准。

(二) 利润分配情况

2026年4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00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前期差错更正说明

本期公司无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说明，期初系指 2025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25 年度，上年系指 2024 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12,442,781.17	206,555,624.87
1-2 年	26,794,719.18	25,913,166.53
2-3 年	782,590.00	379,430.00
3 年以上	474,829.20	640,504.20
合计	340,494,919.55	233,488,725.6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0,494,919.55	100.00	15,369,165.15	4.51	325,125,754.40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3,488,725.60	100.00	10,661,143.53	4.57	222,827,582.07

(1)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294,910,760.83	15,369,165.15	5.2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45,584,158.72		
小计	340,494,919.55	15,369,165.15	4.51

其中：账龄组合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89,489,404.32	14,474,470.22	5.00

项 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2 年	4,163,937.31	416,393.73	10.00
2-3 年	782,590.00	156,518.00	20.00
3-4 年	151,030.00	45,309.00	30.00
4-5 年	94,650.00	47,325.00	50.00
5 年以上	229,149.20	229,149.20	100.00
小 计	294,910,760.83	15,369,165.15	5.2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 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5,105.00		195,10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661,143.53	4,708,021.62			15,369,165.15	
小 计	10,661,143.53	4,903,126.62		195,105.00	15,369,165.1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账面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账面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数
北京无龄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5,019,491.57		45,019,491.57	13.22	
物产中大华妍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39,375,000.00		39,375,000.00	11.56	1,968,750.00
湖州世信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7,115,000.00		37,115,000.00	10.90	1,855,750.00
北京怡养丽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32,072,889.50		32,072,889.50	9.42	1,603,644.48
上海重境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29,261,536.12		29,261,536.12	8.59	1,463,076.81
小 计	182,843,917.19		182,843,917.19	53.69	6,891,221.29

5.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占应收账款期末数的比例 (%)
北京无龄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45,019,491.57	13.22
深圳市鼎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86,662.80	0.11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占应收账款期末数的比例(%)
山西鼎天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30,000.00	0.04
太原锦泓源研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48,004.35	0.01
小 计		45,584,158.72	13.38

(二)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147,667,233.25	2,648,276.37	145,018,956.88	75,618,360.83	694,624.24	74,923,736.59

2. 其他应收款

(1) 按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40,878,236.02	67,747,830.27
预付租赁及物业转让款	1,350,000.00	1,400,000.00
保证金	2,986,193.01	2,351,692.10
股权转让款		3,500,000.00
其他	2,452,804.22	618,838.46
小 计	147,667,233.25	75,618,360.83

(2)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4,260,718.77	35,026,591.34
1-2年	32,559,782.67	29,490,134.74
2-3年	29,749,666.42	7,549,889.83
3年以上	11,097,065.39	3,551,744.92
小 计	147,667,233.25	75,618,360.83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52,831.68	1.25	1,852,831.6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5,814,401.57	98.75	795,444.69	0.55	145,018,956.88
合 计	147,667,233.25	100.00	2,648,276.37	1.79	145,018,956.88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5,618,360.83	100.00	694,624.24	0.92	74,923,736.59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北京中海联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350,000.00	1,350,000.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山西观览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16,831.68	316,831.68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上海枫拓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86,000.00	186,000.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小 计	1,852,831.68	1,852,831.68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 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4,936,165.55	795,444.69	16.1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40,878,236.02		
小 计	145,814,401.57	795,444.69	0.55

其中：账龄组合

项 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125,743.66	56,287.18	5.00
1-2年	2,437,372.05	243,737.21	10.00
2-3年	525,548.74	105,109.75	20.00
3-4年	167,200.00	50,160.00	30.00
4-5年	680,301.10	340,150.55	50.00
小 计	4,936,165.55	795,444.69	16.11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245,209.04	449,415.20		694,624.24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121,868.60	-36,731.40	158,600.00	
--转入第二阶段	-121,868.60	121,868.60		
--转入第三阶段		-158,600.00	158,60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7,053.26	326,473.71	1,694,231.68	1,953,652.1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6,287.18	739,157.51	1,852,831.68	2,648,276.37

①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说明：

各阶段划分依据详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之说明。

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第一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5.00%，第二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19.40%，第三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100%。

②本期坏账准备计提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依据

用以确定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等事项所采用的输入值、假设等信息详见本附注“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中“信用风险”之说明。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 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 回	转销或核 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 账准备		1,852,831.68				1,852,831.68
按组合计提坏 账准备	694,624.24	100,820.45				795,444.69
小计	694,624.24	1,953,652.13				2,648,276.3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账面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账面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数
锦波医学生物材料(北京)有限公司	往来款	71,346,403.44	[注1]	48.32	
北京锦波鼎正生物医药研究有限公司	往来款	68,025,222.15	[注2]	46.07	
山西鼎天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02,033.41	[注3]	1.02	
北京中海联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预付租赁及物业转让款	1,350,000.00	2-3年	0.91	1,350,000.00
山西紫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预付款	1,103,558.71	1-2年	0.75	110,355.87
小计		143,327,217.71		97.07	1,460,355.87

[注1]账龄为1年以内71,345,403.44元,1-2年1,000.00元;

[注2]账龄为1年以内1,662,161.88元,1-2年29,669,640.62元,2-3年26,591,286.00元,3-4年10,102,133.65元;

[注3]账龄为1年以内123,102.77元,1-2年451,500.00元,2-3年780,000.00元,3-4年147,430.64元。

(6) 对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数的比例 (%)
锦波医学生物材料(北京)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71,346,403.44	48.32
北京锦波鼎正生物医药研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68,025,222.15	46.07
山西鼎天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502,033.41	1.02
北京无龄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770.35	0.00
鼎华生物医药知识产权运营中心(太原)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806.67	0.00
小计		140,878,236.02	95.41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2,847,801.00		82,847,801.00	77,747,801.00		77,747,801.00
对联营企业投资	597,536.96		597,536.96			
合计	83,445,337.96		83,445,337.96	77,747,801.00		77,747,801.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数	减值准备期初数	本期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1) 无龄生物	7,547,801.00			
(2) 鼎正生物	5,000,000.00			
(3) 鼎天生物	20,000,000.00			
(4) 鼎华运营	5,200,000.00			
(5) 锦波医学	35,000,000.00			
(6) 及时雨生物	5,000,000.00			
(7) 锦泓源研			5,100,000.00	
(8) 复锦生物				
小 计	77,747,801.00		5,100,000.0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期末数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1) 无龄生物			7,547,801.00	
(2) 鼎正生物			5,000,000.00	
(3) 鼎天生物			20,000,000.00	
(4) 鼎华运营			5,200,000.00	
(5) 锦波医学			35,000,000.00	
(6) 及时雨生物			5,000,000.00	
(7) 锦泓源研			5,100,000.00	
(8) 复锦生物				
小 计			82,847,801.00	

[注]复锦生物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实际出资，亦未开展经营活动。

3.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数	减值准备期初数	本期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变动
深圳锦理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		-102,463.04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 期末数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深圳锦理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97,536.96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情况说明

期末未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1,558,970,035.64	172,400,426.66	1,419,677,366.00	116,424,489.79
其他业务	3,081,453.43	1,255,094.57	1,542,126.23	609,948.85
合 计	1,562,051,489.07	173,655,521.23	1,421,219,492.23	117,034,438.64

(五)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6,278,637.90	1,277,383.57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64,2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2,463.04	
合 计	6,176,174.86	713,183.57

十八、补充资料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的规定，本公司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如下(收益为+，损失为-)：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34,595.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0,825,034.0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278,637.90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94,263.5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31,802.18	
小 计	19,506,614.71	
减：所得税影响额(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2,857,701.97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25,961.0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6,622,951.68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本公司本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7.92	5.67	5.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96	5.52	5.52

2. 计算过程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652,128,968.10
非经常性损益	2	16,622,951.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635,506,016.4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4	1,535,213,828.42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加权数	5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加权数	6	141,618,880.00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加权数	7	
加权平均净资产	8=4+1*0.5+5-6+7	1,719,659,432.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8	37.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8	36.96%

[注]报告期净资产增减变动加权数，系按净资产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占报告期月数的比例作为权重进行加权计算。

(2)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652,128,968.10
非经常性损益	2	16,622,951.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635,506,016.42
期初股份总数	4	88,511,8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5	26,553,540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的加权数	6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的加权数	7	
报告期缩股数	8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9=4+5+6-7-8	115,065,340.00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基本每股收益	10=1/9	5.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11=3/9	5.52

[注]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的加权数及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的加权数，系按股份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占报告期月数的比例作为权重进行加权计算。

(3)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山西锦波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9日

附：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山西综改示范区太原唐槐园区锦波街 18 号董事会办公室。